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1222

2017 年年度报告

公司代码：601222 公司简称：林洋能源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致股东书

尊敬的林洋能源各位股东：

2017 年是世界经济不寻常的一年，全球民粹主义、贸易保护主义和经济孤岛主义开始泛滥，直接导致越来越多的双边或者多边的贸易摩擦。但我们仍然可以看到，中国正不断通过促进公平、合理、透明的全球贸易和投资规则，而逐渐成为全球化的引领者。而在刚刚过去的 2017 年，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中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2017 年是中国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可以说，2017 年，中国经济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迈出了坚实步伐。

对于林洋人来说，2017 年，我们同样经历了不寻常、不容易、不简单的一年。这一年，我们用大局明晰方向，将自身经营有效融入国家战略，从小到大，从本土到全球，久久为功，步步为营，使得公司同样走出了高质量的发展道路，全年经营呈现出“智能板块逆境上行，新能源板块突破创新，综合能源服务借风乘势”的局面，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5.88 亿元，同比增长 14.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 亿元，同比增长 47.06%。

智能板块逆境上行，全球化版图进一步扩张。2017 年，公司依托智能配用电领域的优势，在国内受需求周期性波动影响出现销量下滑的背景下，公司智能板块销售收入实现两位数增长。国内市场，公司积极应对行业变

化，积极参与国、南网的招标，并持续保持领先地位，同时公司有效把握国内行业转型的无限商机，以电表及采集终端等硬件产品、分布式能源云平台为切入口，推动智慧城市建设，将智能服务全面融入“能源物联网大生态”中，实现经营获客和产品服务能力的持续提升。海外市场，紧抓电力市场大力建设的历史机遇，在与国际一流企业强强联合深耕海外现有市场的同时，成立海外事业部，积极布局“一带一路”相关区域，将海外业务覆盖至中东、亚太、欧洲和拉美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海外业务实现迅猛增长，打响“林洋智造”品牌，为未来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新能源业务突破创新，分布式影响力持续提升。2017 年，国内光伏市场加速发展超过了全行业的预期，并网规模加速扩大，产业规模稳步增长，技术水平持续提升，生产成本显著下降。中国的光伏国际竞争力正在不断的巩固和增强，中国光伏已然确立了全球的领先地位。2017 年，公司继续深耕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及运营业务。截至 2017 年底，公司各类光伏电站累计并网量达 1303MW，光伏发电收入实现快速增长。同时，经过技术团队的不懈努力，公司 N 型高效双面电池、组件产品一期项目已顺利投产，电池量产转换效率达 21.5%，60 片切半组件综合功率可达 345W，领跑行业技术进步，助力光伏早日实现平价上网。

综合能源服务借风乘势，有效构筑技术先发优势。近年来，我国能源发展正进入从总量扩张向提质增效转变的全新阶段，能源服务方式的变革是必然的。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将“推进绿色发展”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首要任务。国家电网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印发《各省公司开展综合能源服务业务的意见》，其旗下“省节能服务公司”将更名为“省综合能源服务公司”。全面推进综合能源服务产业是对国家能源发展战略与能源革命的积极响应。2017 年，公司紧跟国家战略和行业发展趋势，有效整合分布式发电、智慧能效、节能改造、储能及微网等技术基础，全面打造综合

能源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其中，公司自主开发的 “易能效”云平台、“易能效”电能监测终端和LY-6000用户侧电储能及微电网能源管理系统入围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产品（技术）参考目录，奠定了行业能效管理专家的地位。同时，强强联合国内外知名企业，有效深化综合能源服务的业务交流及合作。

2017年已经过去，站在2018年的新起点上，公司董事会适时提出“致力于成为全球分布式能源、能效管理领域最大的互联运营和服务商”的战略目标。这是对林洋管理团队、对全体林洋人提出的更高远的目标。林洋需要充分结合并不断强化自身的能力优势，走正确的路，做重要的事！

强主业，稳增长，巩固提升发展优势。

2018年，公司智能板块将继续立足智能配用电领域，国内紧跟下一代智能电表和用电信息采集的发展方向，确保领先的技术优势；海外依托国际战略合作伙伴以及自有销售团队，重点突破东南亚、欧洲、中东、非洲等市场，为国内外提供领先的智能配用电解决方案；新能源板块将继续立足“一体六翼”重点地区，依托GW级光伏电站运营经验，积极开发各类分布式光发电站，进一步巩固分布式运营龙头地位。

抓创新，谋未来，做深做精细分市场。

2018年，我们坚信公司N型高效双面电池、组件产品将有效引领行业双面发电新潮流。随着第三批领跑者基地的启动，光伏平价上网似乎比大家的预期来的更快。公司N型高效双面电池、组件产品以较好的技术成熟性、较高的电池转化效率、丰富的应用场景可实现性、更高的双面发电增益，征服了国内外多家知名企业。2018年，公司将在自主开发建设运营电站的同时，有效结合N型高效产品核心竞争优势，做优高效EPC新业务，为新能源板块业绩增长提供新的动力。同时，公司将整合智慧能源领域的技术优势，在分布式发电、储能微网、高效照明、清洁供暖、电能质量治

理、节能改造等细分领域做深入布局，围绕综合能源服务业务发展带来的政策与产业机遇，为公司发展增添新的动力。

“创世界名牌，树百年林洋”不会像四季变换一样自然而来。正所谓“举而措之天下之民，谓之事业”。林洋人追求的事业，不仅仅是企业未来的盈利和成长，更重要的是要能为广大股东创造更长久的价值！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陆永华

2018 年 4 月 17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陆永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海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88,198,201.68元，利润总额746,999,729.57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86,022,146.29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24,732,531.03元，计提10%的法定盈余公积22,473,253.10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225,907,930.70元，扣除2016年末已分配的141,127,345.52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287,039,863.11元。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提出以下利润分配预案：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年度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等有关章节中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林洋能源	指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华虹电子	指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华强投资	指	南通华强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林洋	指	南京林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永安电子	指	安徽永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洋照明	指	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林洋	指	林洋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洋电力	指	江苏林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林洋	指	安徽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澳洲林洋	指	澳洲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洋新能源	指	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洋光伏	指	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山东林洋	指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武汉奥统	指	武汉奥统电气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乾华	指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苏华源	指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四川睿能	指	四川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华电华林	指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立陶宛 ELGAMA 公司	指	ELGAMA-ELEKTRONIKALtd，公司控股子公司
电力服务	指	江苏林洋电力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洋微网	指	江苏林洋微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南林洋	指	河南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河北林洋	指	河北林洋微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云南林洋	指	云南林洋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辽宁林洋	指	辽宁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洋电气	指	南通林洋电气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伏运维	指	江苏林洋光伏运维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林洋	指	新加坡林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智能电能表	指	智能电网的终端设备，提供互动性服务、具有智能化自适应处理能力的一种电子式电能表
用电信息管理系统	指	集厂站电能采集、大用户负荷控制、配变监测、低压电力集中抄表、预付费控制等功能为一体的用电一体化、自动化管理系统
智能用电信息管理终端	指	一种具备电压、电流、功率因数采集计算并能根据用户用电历史信息进行用电优化提示的终端
国网、国家电网	指	中国国家电网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除南方电网

		辖区以外的国内其他省（区）的区域电网
南网、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广东省、广西省、云南省、贵州省和海南省五省（区）南方区域电网
兆瓦、MW	指	太阳能电池片的功率单位，1 兆瓦＝1,000 千瓦
吉瓦、GW	指	太阳能电池片的功率单位，1 吉瓦＝1,000 兆瓦
单晶硅	指	整块硅晶体中的硅原子按周期性排列的单晶体，是用高纯多晶硅为原料，主要通过直拉法和区熔法制得
多晶硅	指	由具有一定尺寸的硅晶粒组成的多晶体，各个硅晶粒的晶体取向不同。用于制备硅单晶的高纯多晶硅主要是由改良的西门子法将冶金级多晶硅纯化而来
LED、LED 照明	指	又称发光二极管照明，是利用固体半导体芯片作为发光材料，在半导体中通过载流子发生复合放出过剩的能量而引起光子发射，直接发出红、黄、蓝、绿、青、橙、紫、白色的光
微电网	指	也称为微网，是指由分布式电源、储能装置、能量转换装置、负荷、监控和保护装置等组成的小型发配电系统
能源互联网	指	是指综合运用先进的电力电子技术，信息技术和智能管理技术，将大量由分布式能量采集装置，分布式能量储存装置和各种类型负载构成的新型电力网络、石油网络、天然气网络等能源节点互联起来，以实现能量双向流动的能量对等交换与共享网络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林洋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Linyang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inyang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陆永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东旭	陆建飞
联系地址	江苏省启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林洋路666号	江苏省启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林洋路666号
电话	0513-83356525	0513-83356525
传真	0513-83356525	0513-83356525
电子信箱	dsh@linyang.com.cn	dsh@linyang.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启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林洋路6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6200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启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林洋路6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6200
公司网址	www.linyang.com.cn
电子信箱	dsh@linyang.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林洋能源	601222	林洋电子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严劼、孙玮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孟晓翔、李宗贵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2018 年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588,198,201.68	3,137,442,385.85	3,114,720,437.43	14.37	2,724,746,64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022,146.29	466,484,137.90	474,424,821.21	47.06	495,158,65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8,666,134.71	463,489,619.11	463,489,619.11	46.43	488,871,26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223,637.92	-345,411,400.09	-365,472,795.83	333.41	276,315,404.42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22,166,273.29	8,463,728,629.91	8,119,910,350.62	10.14	4,989,248,374.30
总资产	16,773,809,899.63	12,999,140,581.07	12,652,616,118.63	29.04	7,024,135,081.81

上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已扣减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计提的财务费用，金额为 2,169 万元，及已扣减 2017 年度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年列支的成本，金额为 3,227 万元。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7	0.28	44.44%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7	0.28	40.74%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7	0.28	44.44%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8	6.61	6.72	增加1.17个百分点	11.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6.57	6.57	增加1.13个百分点	11.7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54,940,310.27	905,726,018.89	963,616,815.85	1,063,915,05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197,632.66	203,544,224.45	212,614,629.03	136,665,66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4,004,000.04	205,560,602.57	209,499,906.95	129,601,62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11,811.14	-58,499,084.55	194,614,979.51	575,795,931.8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4,988.98		-1,399,955.38	78,767.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91,535.13		28,505,177.59	8,752,563.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248,492.2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460,821.9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13,889.23		-7,940,683.3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13,779.94		-13,756,026.14	-1,170,313.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778.83		-2,269,526.49	7,057.71
所得税影响额	-1,522,466.17		-2,392,959.72	-1,380,684.51
合计	7,356,011.58		2,994,518.79	6,287,390.3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节能、新能源三个板块业务，具体如下：

1）智能板块：

主要业务：为电力公司、工商业企业、工业园区、行业客户及行业合作伙伴提供智能电能表、用电信息采集终端、智能用电信息管理系统解决方案、电力运维服务、微电网及储能系统解决方案、智能配用电产品及解决方案、多表合一采集系统等，其中包括有：单相电能表系列、三相电能表系列、直流电能表以及数字化变电站表、采集器、专变采集终端、集中器、负控及配变终端、各类通讯模块、能效终端、售电终端、储能双向变流器（PCS）、智能水表、多表集抄设备等产品以及智能用电信息管理和 AMI（先进计量体系架构）系统主站软件等软件解决方案。

2017 年，公司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开拓了一系列新产品、解决方案及服务，如：面向国际市场的 IEC DLMS 智能电表及用电信息采集终端和 AMI 系统软件解决方案、用电监测仪、交互终端、智能营业厅系统解决方案、智能断路器、智能配电终端，录波型故障指示器、智慧分布式能源、能效管理平台，以及基于云平台的综合能源服务、电力需求侧管理等。经过权威机构认证、面向国内外市场的交流充电桩、直流充电桩系列产品。

2017 年，公司在微电网及储能业务上，已具备智能微电网能源管理系统、全系列储能用 PCS、光伏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等高技术产品，同时可提供智能微电网、光充储一体化充电站、多类型储能电站、动力电池梯次利用等综合解决方案。

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公司产品已经遍布全国各个地区，并远销欧洲、中东、南亚、东南亚、非洲、南美洲等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各地方电力公司、非电力行业用户，以及海外电力公司和合作伙伴。

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包括：参加国网、南网、地方电力公司以及海外各国电力公司集中招投标；通过全国各地子公司及营销机构获得地方电力公司及非电力公司客户订单；通过自主开拓、战略合作、收购兼并等方式开拓海外业务。

2）新能源板块：

主要业务：开发、投资、建设及运营各类分布式电站、大中小型工商业屋顶电站、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以及离网应用项目等，光伏电站的运维服务以及 N 型高效双面单晶光伏电池、组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近年来，林洋新能源快速健康发展，各类分布式光伏电站装机量持续增长。截止 2017 年底，公司已成功在我国中东部地区建设各类光伏电站并网容量累计超过 1.3GW，包括安徽淮北濉溪“领跑者”光伏电站、江苏泗洪梅花“领跑者”光伏电站等“领跑者”电站，开发建设的光伏电站主要集中在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河北、辽宁、内蒙等地区。

凭借公司多年的光伏全产业链经验和雄厚的资金实力，2017 年公司加大了 N 型高效双面单晶电池、高效切半双面组件领域的投入。8 月份，第一片“N 型”高效双面单晶电池片成功下线；11 月份，双面切半组件产品在全球新能源光伏技术创新论坛亮相；公司研究院积极开展高效组件系统解决方案研究，将高效组件应用到各类分布式电站上，以实际行动让新技术、高效新产品、高效系统集成助力度电成本持续下降，尽快实现平价上网。

为了保障公司各类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安全可靠运行，2017年公司光伏电站运维团队专业运维人员已超过250人。公司已搭建光伏电站智能运维管理平台，可实现光伏电站集中调控、综合数据分析、统一运维管理、人员集中培训、事故案例处理分析等，并实现光伏电站“少人值守或无人值班”的运行模式，减少电站运维对人员的要求，降低光伏电站的运维成本。以“安全第一、运行可靠、效益为先、长期受控”十六字方针为准则，立足于光伏运维广阔市场，通过科学、智能、高效的解决手段提高光伏电站的发电收益和系统稳定性，最大程度提高电站的运维水平，确保电站的高效运作和资源的优化利用，实现光伏电站综合利用效益最大化。

2017年，依托公司先进的智能配用电产品及分布式电站的成功经验，公司海外业务跨步向前。子公司新加坡林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新加坡SUNSEAP集团达成合作，签订了涉及六大领域5年超过5亿美金的战略合作协议；公司携手ENGIE中国落户淮安经开区，打造基于能源互联网的智慧低碳园区，并在法国总统访华之际，作为唯一一家中国能源企业与ENGIE集团签约，在人民大会堂展示了中国能源企业的风采。

公司经过多年在新能源行业的不断探索，目前已成为集N型高效双面单晶电池、组件研发、生产、销售和分布式光伏电站开发、投资、建设、运营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并逐步开拓分布式光伏电站领域高效EPC等新业务。

3）节能板块：

主要业务包括智慧能效管理云平台，一站式综合能源服务解决方案，LED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通过自主研发、战略合作、兼并收购等模式，目前公司已经具备提供包括智慧能效管理云平台、分布式光伏系统、储能及微网、高效清洁供暖、蓄冷蓄热空调系统节能改造、工业余压余热利用、电能质量治理、LED节能改造、电机及空压机设备改造、多能互补冷热电三联供等能力，从而为客户打造全面的一站式综合能源服务解决方案。

公司的智慧能效管理云平台通过在能源消费端用能点布署能效采集终端，将工业、商业、建筑、楼宇等的电、水、气、热等能源消耗大数据通过互联网采集到智慧能效云服务中心，从而为客户提供全面的能效分析和预警，并基于能源消费大数据的深度发掘、分析和利用，为用户提供线上线下的一站式综合能源服务，推动安全、经济、高效和绿色用能。

公司于2017年下半年整合公司资源，成立智慧能源事业部。主要面向工业园区、行业用户、业内合作伙伴等领域，提供综合能源服务解决方案，针对客户的用能情况、场地情况、投资意愿等方面因素，为客户提供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从而为客户降低用能成本、提高能效管理水平带来实际的收益。在国能发科技[2017]20号《国家能源局关于公布首批“互联网+”智慧能源（能源互联网）示范项目的通知》中，公司主导开展的“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能源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成功入选名单。

公司已在江苏、安徽、河北、山东等地设立相关能效管理公司，依托智能电表与能效采集终端、电水气热多表合一系统方案等技术优势，采用“互联网+”的商业模式，可为客户提供线上线下一站式能效服务，主要合作模式包括投资（合同能源管理）、EPC总包、能源托管、咨询服务、产品销售等。该业务通过给线下企业用户安装监测设备，并将其用能数据上传能效管理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技术，深挖企业节能降本潜力，为企业提供节能诊断、管理节能、需求侧响应、电能质量治理、光伏/储能/微电网项目、设备改造、储热储冷项目、碳资产管理等增值服务，提高企业单位用能效率、降低企业用能成本。同时，围绕华北地区节能减排、清洁供暖的大背景，公司快速补充相关领

域技术、人员储备，依托各省营销机构的渠道优势，深挖清洁供暖方面煤改电项目，为客户提供先进的蓄能互联热泵以及智慧供暖等清洁供暖解决方案。

另外，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开展 LED 相关业务，其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为以下几点：（1）公司拥有建设部城市道路照明二级施工资质，从事城市路灯改造及景观亮化工程、市政公用设施工程、太阳能光伏工程、景观照明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等业务。（2）基于国家发改委节能备案资质，从事城市路灯照明 EMC 节能改造，路灯智能控制系统维护管理、商超照明系统 EMC 节能改造等相关节能业务。（3）拥有自主的研发与管理团队，通过精益生产和管理，进行 LED 照明产品 OEM、ODM 业务。

2、行业情况说明：

1）智能电网领域

国家电网 2017 全年电网投资 4853.6 亿元，同比减少 2.23%。农网投资 1474 亿元，同比减少 14.20%，完成既定目标，电网投资继续向配网领域倾斜，电网发展也逐渐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2017 年国网完成信息化投资 53.24 亿元，同比增长 7.5%，完成通信项目投资 70.46 亿元，同比增长 15.13%。作为电网信息化、智能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智能电表建设应用 2017 年持续推进，全年新安装智能电表 3748.7 万只，累采集 4.47 亿户信息，完成年度计划的 192.2%，智能电表覆盖率已达 99.03%。

据国家电网公司统计，经过近几年智能电表的升级改造，国网基本上建成国际上最大的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实现全域约 4.5 亿户的智能电表全覆盖。南方电网在智能电表更换、用电信息采集方面正全力推进，以广东省为例，其可采集电表覆盖率在 70%左右，用电信息采集的覆盖率在 40%左右，智能电表及用电信息采集的市场空间巨大，预计未来需求将会保持增长的态势。

在海外市场，智能电表，用电信息采集以及 AMI（先进计量系统架构）系统正处于持续快速增长的起步阶段。随着智能电表、通信模块解决和 AMI 系统软件的成本越来越低，越来越多的国家正在启动大规模智能电表部署计划。在欧洲，德国等诸多国家正在开始部署智能电表，在中东，沙特等国家已经启动大规模智能电表招标，在亚非拉地区，智能预付费电表和 AMI 系统即将成为电力公司防窃电、确保营业收入并推进智能电网建设的最重要手段之一。根据预测，到 2020 年，智能电表全球销量增长率有望从 2016 年的 35.4%增长到 45.7%，海外智能电表、AMI 系统软件及相关市场将保持迅速的增长。

当前，全球能源需求增速正在放缓，但从现在到 2040 年，能源总需求量增幅依然可达 30%。在全世界各种能源的终端用途中，电力将愈发重要，占比将达到近四分之一，电力还越来越多地被用于采暖和交通。能源投资累计将达到 60 万亿美元,其中电力投资占近一半。若将环保、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电力普遍服务等领域结合,投资累计将达到 69 万亿美元，其中电力投资占近三分之二，相比近年来 40%的平均水平大幅上升。

2017 年是电表行业发展的新阶段,国网计量工作重点转向计量精益化管理和采集系统深化应用。2017 年度，国家电网公司共组织 2 次智能电表统一招标，各类智能电表设备总招标量达到 4,559.46 万只，公司累计中标金额 2.99 亿元；南方电网公司共组织了 2 次电能表类框架招标，公司累计中标金额 2.42 亿元。

公司通过 20 多年来在电力系统的深耕细作，通过与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等的长期合作，以及海外市场的不断开拓，有效确保公司传统业务的稳步增长。作为电力设备优质供应商，在智能电表及用电信息采集细分行业始终占有重要的地位。

2）新能源领域

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17年我国光伏电站新增装机量53GW，同比增长超过53.6%，连续5年位居世界第一，累计装机达到130GW，连续3年位居全球首位；其中分布式成为2017年市场发展的新亮点，全年新增装机量超过19GW，同比超过360%，远超前五年分布式光伏总装机量，在新增装机里占比超过36%。我国新能源领域特别是光伏行业先进技术产业化开始加速，高效产品需求增大，倒逼技术加速创新升级。这与公司致力于发展分布式光伏并投资N型高效双面单晶电池、组件的战略契合。

2017年，受国外双反影响，美国、日本、印度市场拓展及发展放缓，但是中东地区、东南亚、澳洲等新兴市场逐步增长，同时面临着光伏行业补贴下降、利润率下降等不利因素的情况下，一定程度上减缓了行业发展步伐，但也是光伏行业提升竞争力的契机，补贴下降带来企业部分产品收益率的下降，促进了光伏技术创新与高效产品的应用，也进一步提升整个产业链的整体竞争力。

2017年7月，三部委联合发布了“2017最新光伏领跑者技术标准”，2017年9月，国家能源局下发了《关于推进光伏发电“领跑者”计划实施和2017年领跑基地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力推领跑者项目，不断加快科技研发成果应用转化，带动和引领光伏发电技术进步和市场应用，为公司在内的高效电池生产商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

3）节能领域

随着2015年党中央《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电改9号文）出台，新一轮的电改大幕就此拉开，其中指出进一步提升需求侧管理水平、全面放开用户侧分布式电源市场等，为综合能源服务孕育的政策背景和方向。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互联网+”战略，推进互联网和能源行业的深度融合，发改委和能源局于2016年印发了《关于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的指导意见》，将着力推进能源互联网试点示范工作，催生综合能源服务新兴业态，后期将推动能源互联网多元化、规模化发展。

2016年底国家能源局公开组织申报“互联网+”智慧能源示范项目，2017年公布了首批55个“互联网+”智慧能源示范项目，其中园区能源互联网综合示范项目就达12个，公司在江苏省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能源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成功入选。2017年底国家电网向所属单位印发《各省公司开展综合能源服务业务的意见》，将综合能源服务提升到更高的层次，推动国家电网由电能供应商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变。

2017年公司把握行业整体趋势、结合自身业务优势和技术积累，逐步将综合能源服务作为公司新的战略发展方向，通过整合原有智慧能效团队、引入人才和技术，快速提升公司在这一领域技术支持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变动金额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8,024,250,866.72	5,870,346,933.16	2,153,903,933.56	主要因公司光伏电站及高效组件线竣工验收后转固所致。2017年新增光伏电站428MW，电站转固236,136万元，高效

				组件线竣工转固金额6,598 万元。

其中：境外资产 5,752,144.2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7%。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二十多年以来，一直以“打造绿色环境、创造美好生活”为使命，以“增强运营效率、全力降本增效”为管理抓手。通过不断创新和发展，现公司规模、产能、销量与质量均列行业前茅，系统类产品与服务得到行业主流客户认同；在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上也取得一系列成就。由《中国能源报》和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共同评选结果显示，公司蝉联“全球新能源企业 500 强”。

近年来，公司董事会紧跟国家产业政策，通过原有资源的整合、现有模式的创新和核心技术的积累，充分发挥公司在品牌、技术、营销、运维、质量、规模、融资渠道和项目资源等方面优势，深化“智能、节能、新能源”三大板块内涵，明确“成为全球分布式能源、能效管理领域最大的互联运营和服务商”的战略定位，全面升级公司产业结构，增强整体竞争力。

公司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创新的技术研发能力、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诚信的经营理念，打造出了属于自己的品牌优势。由七部委指导、新华网主办的“2017 第七届中国能源高层对话”论坛上，公司荣膺“2017 中国绿色能源贡献企业”大奖，公司董事长陆永华荣获“2017 年中国能源影响力人物”。

公司“KD”商标被评为江苏省著名商标；“林洋”商标被认定为“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和中国驰名商标；KD 牌电子式电能表先后获得“江苏省名牌产品”、“国家免检产品”、“中国名牌产品”等称号；在 2017 年江苏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的首批 50 家高端制造品牌企业名单中，公司的林洋牌智能电表成功入选。

凭借在能源互联网领域的先进技术及突出贡献，2017 年公司成功当选国家能源互联网产业及技术创新联盟首批副理事长单位。同时，全球能源互联网发展合作组织邀请，公司成为该组织会员，公司将积极响应组织发展，开拓全球能源市场。

2017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林洋新能源获得“中国光伏品牌排行榜最佳分布式品牌奖”、“2017 中国光伏电站投资企业 20 强”、“‘北极星杯’十大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品牌”、“‘北极星杯’十大分布式投资品牌”等多个奖项，同时被评为“中国好光伏十大光伏电站投资商”、“2017 年度光伏行业十大光伏扶贫最具创新力企业”、“‘光能杯’年度光伏投资企业”、“中国能源技术领跑企业”。全资孙公司林洋光伏获得一级“领跑者”认证、“南通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等，开发的 N 型单晶双面半片太阳能电池组件获得 TÜV 莱茵认证证书。公司在 2017 年取得的一系列荣誉使品牌在下游客户中获得了广泛认可度，并在以电能表为代表的智能电网行业及以 N 型单晶双面高效太阳能电池组件为代表的新能源行业形成了重要的影响力。

在 2017 年第七届中国国际储能大会上，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林洋微网科技有限公司凭借储能领域做出的贡献和成绩，荣获“2017 年中国储能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中国储能产业最佳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等储能行业年度大奖，并当选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储能应用分会副理事长单

位。林洋微网和国网上海电力公司、上海电力学院合作发明的关于“多能源互补微电网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应用”项目获得“上海市优秀发明选拔赛优秀发明金奖”，自主研发、设计、生产的 22KW 交流充电桩、60KW 直流充电桩获得 TÜV 检测认证证书（欧标）。

公司作为江苏的民营企业，先后获得品牌江苏建设“金帆奖”、“2017 江苏省创新型企业 100 强”、“首批江苏省 50 家高端制造品牌企业”。在 2017 年苏商领袖年会上，公司董事长陆永华荣膺“2017 年度苏商智能制造领军人物”奖项，公司晋升为江苏省苏商发展促进会副会长单位。

（2）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秉承以科技带动生产、以创新推动进步的研发理念，报告期内不断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与支持，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

公司是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电子信息百强企业、中电联常务理事单位、全国电工仪器仪表标准化委员会国家标准修订组成员、江苏省知识产权先进企业、国家级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建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级电能表检测与校准实验室”、“江苏省电力电子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高规格、高水平研发平台，先后承担过多项国家、省级科技攻关项目，具备强大的研发技术实力和成果转化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专利 36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累计授权专利 18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4 件。

2017 年度，公司参与了 23 项国家标准的制订、修订工作。创新管理水平高，拥有“千人计划”1 人，“省双创人才计划”3 人，“省双创团队”1 人，并顺利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17 年公司顺利通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评定，拿到国际、国内两项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报告期内，公司新产品“CLMS3000 型 BPL 智能电能表”、“AMI 智能电能表”、“0.2S 级高可靠高稳定三相智能电能表”已取得科技成果鉴定证书，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控股子公司林洋微网研发的“基于微电网的分布式能源智慧云平台”顺利通过江苏省经信委绩效评价，并在 2017 年成功研发出的 250kW、500kW 两款型号的储能双向变流器，完成了从 50kW 到 500kW 全系列覆盖，为公司在储能、微网领域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新能源研究院目前已拥有电力行业工程设计资质专业乙级证书，有能力同时面向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提供 2GW/年的电站设计和项目管理服务。研究院科技研发中心研发实力雄厚，拥有多名国际顶尖电池组件研发技术人员，积极开展新型高效组件、跟踪系统、电站运维管理、能源互联网数据平台等方向。公司顺利通过 TüV 莱茵 N 型高效双面太阳能电池组件测试，成为行业首家获得 N 型单晶双面半片太阳能电池组件 TüV 莱茵认证证书的企业。

公司于去年开始研发高效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目前采用的 N 型高效电池技术为 N-PERT(PassivatedEmitter，RearTotally-diffusedcell)，钝化发射极背表面全扩散电池，其结构特点是背表面扩散全覆盖以减小和降低电池的背面接触电阻和复合速率。与同为 N 型电池技术路线的 IBC、HIT 等相比，其结构简单、制备成本低、工艺流程短，易实现大规模量产，且 N 型高效双面电池具有转化效率高、衰减率慢的主要技术优势，其在合适的装机环境下发电量能提高 20%～30%。极大地提升光伏电站的发电效率。

（3）营销网络和运维服务优势

目前，公司智能板块相关业务已形成完善的营销网络及技术服务，业务遍及全国 30 多个省和直辖市。公司子公司南京电力服务其团队技术能力强、服务意识高，共有专业技术人员 300 多名。所有技术服务人员均持有进网许可证，其中超 150 名具备三年以上电力行业技术服务经验。在保持国内营销优势地位的同时，公司大力拓展海外营销网络，通过自主开拓、战略合作、收购兼并等渠道开展业务，强化海外竞争优势，市场已遍布欧洲、中东、南亚和东南亚、南美洲、非洲等多个地区，

公司智能板块 2017 年实现海外销售跨越式增长。

公司坚持以项目储备带动业务增长，凭借“林洋”品牌的知名度与影响力，报告期内，先后与亿纬锂能、中广核新能源、三峡新能源、大唐发电、ENGIE 中国和 SUNSEAP 集团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展开战略合作，进一步拓展公司在国内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等业务。同时，公司经过多年市场耕耘，与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地方电网公司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获得电网公司节能减排项目资源的同时，保障了光伏电站建成后并网和电费收取，保证项目的收益率和现金流的稳定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光伏电站已并网累计装机容量约 1303MW。同时，公司未来光伏电站业务版图以东部为核心进一步向中部延伸，形成以江苏为中心，辐射华北、安徽、山东、辽宁、河南、云南等六个区域的“一体六翼”新格局，大力推进光伏电站的开发、投资和平台运营。

随着公司设计、在建及运营的光伏电站装机容量不断扩大，公司新能源团队综合能力进一步增强，项目开发、建设及并网速度获得全面提升。依托智慧光伏云平台和专业运维团队，通过开展智能化光伏电站运维，打造集约化、信息化、标准化的光伏电站运维体系，确保电站安全运行，最大程度提高光伏电站发电效率。公司拥有一支专业化的光伏电站运维团队，团队人员已超过 250 名。

为了保障电站的质量及实现电站资产最大化，公司依托研究院的技术优势，严控开工条件，通过全过程、全系统的设计优化，从源头上控制工程造价，提高电站收益率。公司管理层及核心人员具有丰富的工程管理经验，并拥有海外光伏项目的实施经验。

在资质方面，子公司南京林洋电力具有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业企业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服务机构一级等资质，子公司电力服务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五级资质、承装（修）电力设施四级资质，子公司林洋照明具备建筑业企业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

（4）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成立至今，始终坚持“质量是林洋人的生命”的理念，以质量零缺陷为目标、管理精细化为准则、生产精益化为手段，逐步建立并完善适合自己的一套质量管理和控制体系，导入并实施了“6S 管理”、“精益生产”、“零缺陷管理”、“卓越绩效模式”、“ERP”等先进的管理方法和手段，并在生产实践中不断改进提高。在生产过程中，公司依托于精益化的高效制造体系，自动化的生产工艺流程及透明可控的信息化的制造过程、数据监控、质量预警系统，显著提升公司参与市场竞争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多年来，凭借高水平的质量管理体系和高标准的产品质量控制，公司及公司主要产品陆续获得荷兰 KEMA、德国国家实验室 PTB、国际电力认证机构 SGS、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3C 等国内外质量检测、评定机构的多项权威认证。报告期内，公司的电子式电能表在获得了《2017 年度全国实施用户满意工程．产品类》的用户满意奖牌，是电能量测领域里中唯一一家获奖的公司。公司自主生产的单晶组件荣获行业领跑者认证，双玻组件产品荣获 TUV 认证，并参与能效管理终端的国家标准起草工作。公司子公司林洋新能源已连续多年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是公司质量管理程序极为重视的必然结果。

（5）全产业链优势

公司将智能、节能、新能源三大业务板块有机地融合在一起，以“互联网+”智慧能源作为重要的战略发展方向，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在智能电网电能计量及用电信息管理、智能配用电、能效服务、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和微电网领域建立了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在海量并行数据采集、高可靠性宽带双向通信、能源管理

和优化调度、分布式协同控制、云计算、海量能源数据挖掘、能量变换技术、现代电力电子技术等基础领域掌握了核心技术。公司打造了智慧光伏云平台、智慧能效云平台、智慧微网云平台并依托这些智慧能源平台积极拓展涵盖了分布式发电、用电以及储能和微电网领域的创新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连云港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能源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成为首批“互联网+”智慧能源（能源互联网）示范项目，项目建成后，可以提高园区能源行业的管理水平，降低园区企业用能成本，降低园区单位 GDP 的碳排放。同时，为公司开拓储能微网和智慧分布式低碳园区新业务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增强公司在能源互联网领域的技术核心竞争力。公司依托内外部的优势资源，现已具备打造能源互联网生态链、全面布局智慧能源的必要条件。

（6）资金及融资渠道优势

目前，国家对光伏电站的补贴方式为度电补贴，意味着开发商要自行承担光伏电站并网发电前的全部成本费用，从而对开发商的资金实力提出了严格的要求。

公司自上市以来，每年稳定的利润为公司新业务的开发建设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与此同时，公司始终秉承稳健经营的原则，在业绩持续稳定增长的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较低水平，2014 年底至 2017 年底资产负债率比例分别为 31.29%、27.56%、34.59%和 43.59%（含 30 亿可转债），表现出良好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稳健的财务状况使得公司与多家商业银行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2017 年度取得银行贷款授信总额度为 80 亿元，融资渠道畅通。

凭借上市公司的优势，近三年公司相继完成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和一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约 76 亿元。公司在融资渠道上积极推进光伏电站长期项目贷款，将银行还款与电站收入相匹配，满足开展光伏电站开发运营的资金需求，为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以及能源互联网等新业务的研发、发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在董事会“增强运营效率、全力降本增效”十二字方针指导下，准确把握行业政策和发展方向，“智能、节能、新能源”三大板块全面推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特别是分布式光伏电站并网规模快速增长，有效布局智能产品新业务，成为公司后续经营发展的新动力，并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体林洋人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喜人的业绩，实现营业收入 35.88 亿元，同比增长 14.37%，利润总额 7.4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 亿元，同比增长 47.06%。

1、智能用电领域持续增长，行业领跑者地位牢固，积极布局“一带一路”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板块业务较 2016 年增长超过 20%，在国网、南网招标中，公司智能板块业务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应对行业变化，顺利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受国网智能电表普及率较高影响，公司在国网 2017 年进行的 2 次招标中，合计中标金额 2.99 亿元；同时，得益于南网公司智能电表相关业务的爆发式增长，在年内 2 次电能表类框架招标中，合计中标金额超过 3.72 亿元。

在海外智能用电业务的拓展方面，与战略大客户优势互补全面合作开拓全球市场的同时，与各国的当地合作伙伴一起深耕当地市场。我们和全球智能电表行业领先企业兰吉尔集团进行全面战略合作，抓住市场机遇，分别在西班牙、葡萄牙、新加坡、德国等地抢占了一定的市场份额的同时，公司加大一带一路地区的业务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在中东、亚太、欧洲和拉美等海外市场进行重点布局，实现海外销售 4,746 万美元，同比增长 283%，在手订单达 3,041 万美元。

2、加速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N 型高效双面单晶电池及组件量产，打造新能源核心竞争力

2017 年光伏发电市场规模快速扩大，新增装机 5306 万千瓦，其中光伏电站 3362 万千瓦，同比增长 11%；分布式光伏 1944 万千瓦，同比增长 3.7 倍，分布式已到了爆发增长阶段。公司基于对行业的深刻理解和精准把握，较早布局我国中、东部地区的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分布式电站的开发、投资、建设及运营已成为公司业绩的主要增长点。

截止 2017 年底，公司开发建设已并网运行的光伏电站装机容量已达到 1303MW,其中江苏地区 258MW、安徽地区 513MW、山东地区 254MW、河南、河北、辽宁地区合计 143MW、内蒙古地区集中式电站 135MW。同时，公司与中广核、法国 ENGIE 公司、新加坡 SUNSEAP 等知名企业在新能源领域进行全方位战略合作，在自主开发建设运营电站的同时，积极拓展商业模式，通过公司业务开发优势、产品品质及运营能力，为战略合作的央企和世界 500 强等企业定向开发、建设、运营优质分布式光伏电站，打造新能源板块业绩新增长点。

2017 年，公司积极布局 N 型高效双面单晶电池及光伏组件的研发与制造，通过团队的不懈努力，按期进行厂房设计、基建、机电安装、设备进场、调试安装等一系列项目前期工作，高效组件线和电池线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和 8 月 15 日完成通线并产出一片 N 型高效双玻组件和 N 型高效双面电池，当年实现全面量产，并将 N 型高效半片双面组件应用用到各类分布式光伏电站上，因其卓越的双面发电性能、良好的弱光响应与超低的光致衰减率等诸多优势，已经成为降低电站度电成本，提升光伏电站项目投资收益率的有效解决方案。

3、积极开发新产品、新业务，综合能源服务业务全面启动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智慧能效管理云平台已覆盖了 12 个省 1981 个工商业用电大户，部署超过 18934 个能效采集点，管理用电负荷超过 480MW，日用电量超过 1000 万度。依托智慧能效平台技术优势，公司承接亚行全球环境基金（GEF）节能减排促进调研项目，深入研究河北省电力需求侧管理平台现状、市场化激励措施，为公司智慧能效云平台继续响应国家、地方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打下坚实基础。河北省电力需求侧管理平台市场化激励措施公司储能、微电网业务在技术和商业模式上取得显著突破。报告期内，公司打造了如林洋总部单体 N 型高效双面光伏建筑一体化车棚项目、亿纬西坑兆瓦级智慧分布式储能、连云港东霞制衣储能电站、田集电厂微电网等多个储能及微电网系统示范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能源互联网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整合智慧能效、节能改造、储能及微网、电能质量治理等技术基础，加大人才吸引力度，成立智慧能源事业部，重点面向工业园区、大型行业和集团客户等领域打造综合能源服务整体解决方案，提供投资、设计、总包、融资租赁等多种业务合作形式。公司开发的“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能源互联网项目”入选国家能源局 55 个能源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公司携战略合作伙伴 ENGIE 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在淮安经济开发区打造能源互联网项目。2017 年 3 月，公司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锂离子电池、储能变流器、储能云平台、微网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2017 年 12 月，公司在人民大会堂和法国能源巨头 ENGIE 集团达成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光伏、储能、微网、充电桩等领域展开深度合作。

公司多年来一直重视产品技术的研发和创新，收集并分析行业信息和产品关键指标，并通过不断的测试与开发，目前已经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易能效”智慧能效管理云平台、“易能效”电能监测终端和 LY-6000 用户侧电储能及微电网能源管理系统入围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产品(技术)参考目录。上述系统，通过能效监测、数据分析、优化方案、结果反馈的系列运作，满足用电需求侧的节能需求，是行业领先的能效管理专家。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88 亿元，同比增长 14.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 亿元，同比增长 47.0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588,198,201.68	3,137,442,385.85	14.37
营业成本	2,264,244,683.85	2,180,347,606.06	3.85
销售费用	119,227,019.36	118,494,874.60	0.62
管理费用	330,590,167.58	288,896,194.28	14.43
财务费用	115,464,739.09	28,326,672.96	30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223,637.92	-345,411,400.09	33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9,052,025.19	-2,311,992,471.34	-70.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705,508.87	3,434,247,652.16	-9.39
研发支出	107,572,245.83	116,993,604.29	-8.05

1）财务费用上升系银行贷款及可转债利息增加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主要系公司电站建设完成后发电收入增加所致；

3）管理费用上升主要系确认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35.88 亿元，同比增长 14.37%，主要系公司光伏发电收入增长所致；营业成本 22.64 亿元，同比增长 3.8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工仪表行业	1,849,013,152.34	1,353,205,109.00	26.81%	20.49%	28.60%	减少 4.62 个百分点
LED 行业	63,549,739.10	49,840,024.48	21.57%	-30.50%	-32.48%	增加 2.31 个百分点
光伏行业	1,523,555,307.13	742,738,166.60	51.25%	15.57%	-18.40%	增加 20.29 个百分点
其他行业	78,363,724.26	54,752,708.41	30.13%	-6.20%	0.02%	减少 4.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能表及系统类产品	1,782,894,286.72	1,296,014,481.53	27.31%	23.64%	33.28%	减少 5.26 个百分点
LED 系列产品	63,549,739.10	49,840,024.48	21.57%	-30.50%	-32.48%	增加 2.31 个百分点
光伏发电	1,097,844,879.72	333,163,290.53	69.65%	123.73%	133.57%	减少 1.28 个百分点
其它产品	570,193,017.29	521,518,211.95	8.54%	-43.19%	-42.19%	减少 1.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地区	3,175,245,318.02	1,928,371,510.17	39.27%	8.03%	-4.45%	增加 7.93 个百分点
境外地区	339,236,604.81	272,164,498.32	19.77%	283.21%	274.13%	增加 1.9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境外营业收入大幅提升 283.21%，主要是由于海外电表业务快速拓展所致；
2） 光伏发电收益大幅提升 123.73%，主要是光伏电站并网量提升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智能电能表及系统类产品	11,071,471 台	10,680,062 台	733,216 台	29.92%	19.31%	114.51%
光伏产品	283,844,776 瓦	12,898,149 瓦	42,799,192 瓦	-49.71%	-85.41%	-55.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1）光伏产品生产量减少系常规单晶产品向 N 型单晶高效产品转型所致；
2）光伏产品销售量减少系产品生产减少的同时光伏产品用于自建电站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工仪表行业	直接材料	1,216,813,824.88	89.92	938,267,580.63	89.17	29.69	
	直接人工	85,591,411.31	6.33	66,500,517.10	6.32	28.71	
	制造费用	50,799,872.81	3.75	47,455,274.07	4.51	7.05	
	小计	1,353,205,109.00	100	1,052,223,371.80	100	28.60	
LED 行业	直接材料	35,384,596.99	71.00	64,633,751.81	87.56	-45.25	
	直接人工	7,730,449.33	15.51	5,381,224.88	7.29	43.66	
	制造费用	6,724,978.16	13.49	3,801,551.19	5.15	76.90	
	小计	49,840,024.48	100	73,816,527.88	100	-32.48	
光伏行业（除发电成本）	直接材料	366,044,123.88	89.37	712,369,044.56	92.81	-48.62	
	直接人工	19,159,044.63	4.68	22,105,622.76	2.88	-13.33	
	制造费用	24,371,707.56	5.95	33,081,678.51	4.31	-26.33	

	小计	409,574,876.07	100	767,556,345.83	100.00	-46.64	
光伏行业（发电成本）	折旧	228,339,740.44	68.54	110,991,416.19	77.81	105.73	
	运维费	33,101,000.16	9.94	17,596,742.42	12.34	88.11	
	租赁费	29,193,238.96	8.76	6,666,717.44	4.67	337.90	
	其他	6,407,517.92	1.92	773,516.71	0.54	728.36	
	利息支出	36,121,793.05	10.84	6,609,787.93	4.63	446.49	
	小计	333,163,290.53	100.00	142,638,180.69	100.00	133.57	
其它	直接材料	53,514,494.76	97.74	51,342,074.07	93.79	4.23	
	直接人工	455,292.04	0.83	1,987,117.27	3.63	-77.09	
	制造费用	782,921.62	1.43	1,412,331.28	2.58	-44.57	
	小计	54,752,708.41	100	54,741,522.62	100	0.02	
营业成本合计		2,200,536,008.49		2,090,975,948.82		5.2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子式电能表	直接材料	944,647,238.38	88.39	699,354,855.66	87.56	35.07	
	直接人工	78,079,333.17	7.31	58,226,323.64	7.29	34.10	
	制造费用	45,982,157.60	4.30	41,133,822.60	5.15	11.79	
	小计	1,068,708,729.15	100	798,715,001.90	100	33.80	
系统类产品	直接材料	216,925,573.94	95.43	166,013,947.74	95.59	30.67	
	直接人工	6,341,215.87	2.79	4,237,619.34	2.44	49.64	
	制造费用	4,038,962.57	1.78	3,421,356.60	1.97	18.05	
	小计	227,305,752.38	100	173,672,923.67	100	30.88	
LED 系列产品	直接材料	35,384,596.99	71.00	64,633,751.81	87.56	-45.25	
	直接人工	7,730,449.33	15.51	5,381,224.88	7.29	43.66	
	制造费用	6,724,978.16	13.49	3,801,551.19	5.15	76.90	

	小计	49,840,024.48	100	73,816,527.88	100	-32.48	
光伏发电	折旧	228,339,740.44	68.54	110,991,416.19	77.81	105.73	
	运维费	33,101,000.16	9.94	17,596,742.42	12.34	88.11	
	租赁费	29,193,238.96	8.76	6,666,717.44	4.67	337.90	
	其他	6,407,517.92	1.92	773,516.71	0.54	728.36	
	利息支出	36,121,793.05	10.84	6,609,787.93	4.63	446.49	
	小计	333,163,290.53	100.00	142,638,180.69	100	133.57	
其它	直接材料	506,703,768.96	97.16	844,459,806.28	93.61	-40.00	
	直接人工	5,725,172.02	1.10	29,858,137.59	3.31	-80.83	
	制造费用	9,089,270.97	1.74	27,815,370.81	3.08	-67.32	
	小计	521,518,211.95	100.00	902,133,314.68	100.00	-42.19	
营业成本	合计	2,200,536,008.49		2,090,975,948.82		5.2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4,218.7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3.4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6,146.6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8.5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期增减率	变动原因
营业费用	119,227,019.36	118,494,874.60	0.62%	
管理费用	330,590,167.58	288,896,194.28	14.43%	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成本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115,464,739.09	28,326,672.96	307.62%	银行贷款及可转债利息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7,572,245.8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07,572,245.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0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7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6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研发投入 1.08 亿元，占营业收入 3%。，其中母公司研发投入 0.77 亿元，占营业收入 2.14%。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努力降本增效， 在国网 DL/T698 新标准及海外电能表技术的研发和认证取得新的技术成绩，在 N 型单晶高效电池技术研发中取得转换效率的突破，公司电能表以及高效电池的研发已经在行业内取得多项的认证。围绕行业关键技术开展了多个研发项目，并将研发和工艺改进成果按计划进行大批量导入和供货，进一步强化了公司产品成本和技术领先优势。2017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专利 36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累计授权专利 18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4 件。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期增减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06,223,637.92	-345,411,400.09	333.41%	主要系公司电站建设完成后发电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949,052,025.19	-2,311,992,471.34	-70.81%	主要系公司电站建设及高效电池线组件线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111,705,508.87	3,434,247,652.16	-9.39%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本期期末	情况说明

		占总资产的比例（%）		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预付款项	71,742,402.35	0.43	33,935,681.86	0.26	111.41%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导致
其他应收款	33,118,718.81	0.20	21,530,247.11	0.17	53.82%	主要系应收的出品退税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1,321,298.61	0.01			100.00%	为应收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458,845.75	0.19	12,769,180.05	0.10	146.37%	主要系长期应收款转作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902,242,837.93	11.34	775,456,642.85	5.97	145.31%	主要系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10,476,563.20	0.06	61,055,571.75	0.47	-82.84%	主要系长期应收款回款及转作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固定资产	8,024,250,866.72	47.84	5,870,346,933.16	45.16	36.69%	主要系公司光伏电站及高效组件线竣工验收后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335,187,532.62	2.00	244,220,311.47	1.88	37.25%	主要系在建高效电池线
工程物资	88,797,377.85	0.53	244,611,500.15	1.88	-63.70%	主要系电站工程物资领用所致
商誉			2,630,664.50	0.02	-100.00%	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5,272,169.54	5.99	701,766,821.81	5.40	43.25%	主要系光伏电站建设投入的预付款和待抵进项税金导致
应付票据	721,890,677.01	4.30	1,040,452,490.51	8.00	-30.62%	主要系本期建设电站支付的承兑汇票减少
应付利息	4,446,599.88	0.03	2,067,117.25	0.02	115.11%	本期应支付银行利息增加所

						致
其他应付款	144,736,012.40	0.86	27,810,732.06	0.21	420.43%	主要系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在未解锁前确认为负债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250,000.00	0.93	78,260,000.00	0.60	98.38%	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310,600,000.00	7.81	763,990,000.00	5.88	71.55%	本期银行项目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3,343,734.20	0.02			100.00%	应付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应付债券	2,340,152,259.78	13.95			100.00%	发行可转债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1 货币资金受限情况、附注七-7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和附注十四-1 重要承诺事项。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照“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三、（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类别	技术指标	
太阳能级多晶硅：	各级产品产出比例	
太阳能级多晶硅		
硅片：	平均少子寿命	碳、氧、金属等杂质平均含量
太阳能电池：	量产平均转换效率	研发最高转换效率
单晶硅电池	21.3%	
电池组件：	量产平均组件功率	研发最高组件功率
晶体硅电池	340W	

指标含义及讨论与分析：

量产平均电池转换效率：是指电池的输出功率占入射光功率百分比；采用一定功率密度的太阳光照射电池，电池吸收光子以后会激发材料产生载流子，对电池性能有贡献的载流子最终要被电极收集，在收集的同时会伴有电流、电压特性，即对应一个输出功率，以该产生的功率除以入射光的功率即为转换效率。

N 型双面电池还额外附带背面转换效率的增益，背面效率/正面效率即电池的双面性达 88%。单面效率=（开路电压*短路电流*填充因子）/单面入射光功率密度=电池输出功率密度/单面入射光功率密度。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 N-PERT 双面电池取得了国家太阳能光伏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2017DMWA01428），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出具的《校准证书》（编号：GXtc2017-2214）和福建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出具的《校准证书》（编号：（MLY）Q2/17-00330），均处于 N 型双面电池行业领先水平。

量产平均组件功率：是指标准测试条件下（AM1.5、组件温度 25℃，辐照度 1000W/m2），光伏组件最大输出功率。光伏组件功率通过 TUV 莱茵实验室测试确认，在常规组件 STC 基础上，铭牌上增加 BSTC 双面标准测试条件下（参见 TUV 莱茵 2PfG 方法）的组件标称功率，自质保日起第 1 年内输出功率不低于 98%，第 2 年至第 30 年间每年衰减不大于 0.5%，第 30 年结束时输出功率不少于 83.5%。现量产组件功率 5W 一档，整体功率呈正态分布。

2.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开发：					
期初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报告期内出售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期末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在手已核准的总装机容量	已出售电站项目的总成交金额	当期出售电站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58 座电站装机容量 875MW		117 座电站装机容量 1303MW	620MW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电价补贴及年限	发电量	上网电量	结算电量	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	营业利润
集中式：									
托克托项目一	内蒙	100	全额上网，电价 0.9 元，	16,580	16,441	16,441	0.9	12,367	12,506

期			20 年						
托克托项目二期	内蒙	20	全额上网，电价 0.9 元，20 年	3,260	3,157	3,157	0.9	2,430	
托克托项目三期	内蒙	15	全额上网，电价 0.9 元，20 年	2,743	2,713	2,713	0.9	2,088	
分布式：									
聊城冠县高效农业光伏电站	山东	72	全额上网，电价 0.98 元，20 年	9,660	9,599	9,599	0.98	8,750	6,791
与电站电费收入等相关的金融衍生产品情况（若有）：									

本报告期内公司运营的光伏电站总收入中补贴和电费分别占比 61.24%及 38.76%。

3. **推荐使用表格**

(1).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投产时间	工艺路线	环保投入
太阳能电池：							
单晶硅电池	11MW	18%	67,609.9	400MW/年	2017 年 8 月	N-PERT	2,000
电池组件：							
晶体硅电池（N 型双面）	42MW	70%	67,609.9	400MW/年	2017 年 6 月	切半、双面、双玻	
晶体硅电池（P 型常规）	241MW	100%		200MW/年	2014 年 6 月	常规 P 型	
产能利用率分析：公司 2017 年度引进高效电池组件生产线，上述电池产能利用率根据报告期内 8 月 15 日出第一片电池，小中大试到 11 月 8 日产品发布会达到日均效率 21.1%，因产能在持续放量同时需稳定良率和效率，所以分阶段提产至 2017 年年底第一条大线达产，导致 2017 年综合产能利用率在 18%。							

(2).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3).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公司紧紧围绕年初的战略规划进行对外股权投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计对外增资或投资 47 家控股公司，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1、对外投资设立新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所在地	注册资本	主要从事业务	备注
1	上海华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2 日	上海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2	阜阳永颖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9 日	安徽阜阳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3	界首市永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21 日	安徽界首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4	临泉金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27 日	安徽临泉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5	淮安华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8 日	江苏淮安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6	启东市永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3 日	江苏启东	42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7	东营永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8 日	山东东营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8	南京盈宸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8 日	江苏南京	5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9	肥东县永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4 日	安徽合肥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0	南通市永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6 日	江苏南通	2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1	东营华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0 日	山东东营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2	四川林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3 日	四川成都	5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3	江苏永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5 日	江苏南通	1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4	微山永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9 日	山东济宁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5	泗洪永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13 日	江苏泗洪	5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6	南通华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2 日	江苏南通	2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7	南通林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2 日	江苏南通	2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8	临沂永科光伏发电有限	2017 年 11 月 27 日	山东临沂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	

	公司				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9	邹城市华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	山东邹城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20	长丰吉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0 日	安徽合肥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21	青州华荣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山东青州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22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16 日	江苏启东	52000 万	LED 蓝宝石晶体长晶、加工及 LED 应用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收购
23	扬中市阜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5 日	江苏扬中	14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24	连云港易睐珂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8 日	江苏连云港	2034.32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25	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3 日	山东潍坊	2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26	灌云中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1 日	江苏灌云	2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27	江苏飞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5 日	江苏连云港	2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28	永城永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 日	河南商丘	5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29	东海县中盛红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3 日	江苏连云港	1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30	兴化市旭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7 日	江苏兴化	3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31	合肥吉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8 日	安徽合肥	2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32	连云港市首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8 日	江苏连云港	5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33	合肥慧天云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1 日	安徽合肥	3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34	邳州市城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5 日	江苏徐州	5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收购

2、报告期内对子公司增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增资时间	所在地	增资金额	主要从事业务
1	商丘市鑫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20 日	河南商丘	8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2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风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20 日	河北围场	12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3	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 日	江苏启东	20000 万	太阳能组件制造

4	萧县裕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7 日	安徽萧县	3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5	安丘汇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07 年 4 月 12 日	山东安丘	12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6	铁岭林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1 日	辽宁铁岭	7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7	颍上永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9 日	安徽颍上	5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8	商丘市鑫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4 日	河南商丘	35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9	河南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6 日	河南郑州	10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0	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7 日	江苏镇江	18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1	启东市华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2 日	江苏启东	4353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2	江苏林洋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8 日	江苏启东	3000 万	电力工程建设安装和电力技术咨询等相关电力服务业务
13	启东市永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4 日	江苏启东	300 万美元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3、报告期内子公司注销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销时间	所在地	注册资本	主要从事业务
1	肥城永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22 日	山东肥城	1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2	盐城华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 日	江苏盐城	5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3	盐城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 日	江苏盐城	5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4	夏邑县林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9 日	河南夏邑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5	永城永强农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6 日	河南永城	1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6	永城永亮农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6 日	河南永城	1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7	天津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9 日	天津	10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8	尉氏县林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河南尉氏	1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9	扶沟县林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河南扶沟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0	郑州林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3 日	河南郑州	3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1	唐山市林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8 日	河北唐山	1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2	北京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 日	北京	10000 万	太阳能相关产品研发、销售与运营管理及相关业务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分析（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直接	间接			
安徽永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庆	陆永华	制造业	仪器仪表零部件	18,300.00	100		31,672.94	19,708.60	764.68
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陆云海	制造业	光伏应用系统及产品	100,000.00	100		172,675.38	96,763.55	-1,513.78
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启东	沈凯平	制造业	太阳能组件制造	25,000.00		100	171,272.02	39,165.52	432.49
安徽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陆永华	制造业	光伏电站	120,000.00	100		175,032.58	114,490.52	-3,147.31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	林少武	制造业	光伏电站	100,000.00	100		126,681.48	100,307.99	5,345.05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施卫兵	制造业	光伏电站	26,100.00	69		107,394.67	39,979.49	9,037.46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启东	陆永华	制造业	太阳能组件制造	52,000.00		100	38,304.71	34,928.69	546.86

宿州金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陆云海	制造业	光伏电站	20,000.00		100	41,155.23	23,022.87	2,914.48
颍上永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陆云海	制造业	光伏电站	15,000.00		100	52,793.49	20,033.36	3,896.47

2） 主要参股公司分析（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南京	叶明俊	制造业	计量仪器仪表	4,000	49	23,657.81	11,725.53	34.21
四川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攀枝花	吴迪	制造业	光伏发电站	5,000	20	730.80	703.86	-122.19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通	史军	制造业	光伏发电站	3,690	25	28,556.41	6,730.35	430.7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智能电网领域

2017 年，受经济增速回升、电能替代步伐加快、夏季气温偏高等因素影响，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回升。2017 年 1~11 月份全社会用电量 5.73 万亿 kWh，同比增长 6.5%，比 2016 年同期提高 1.5 个百分点。

宏观经济稳中向好态势持续，基础设施投资加大，传统产业生产恢复，第二产业发展回暖，是带动全社会电力消费增速回升的主要驱动力。2017 年 1~11 月，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5.5%，比 2016 年同期提高 2.9 个百分点，对全社会用电量增长贡献达到 60%。其中，四大高载能行业对全社会用电量增长的贡献率为 19.7%。

随着电能替代政策的不断推进以及夏季高温天气等因素影响，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继续保持平稳增长态势。2017 年 1~11 月，第三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10.5%，比 2016 年同期回落 1.1 个百分点，对全社会用电量增长的贡献率为 21.9%。城乡居民生活用电同比增长 7.7%，比 2016 年同期回落 3.8 个百分点，对全社会用电量增长的贡献率为 16.3%。

图 1　2015—2017 年我国全社会电力消费增速走势图

图 2　2013 年以来我国分部门用电量增长贡献率

（数据来源：中国能源网、国家能源局）

2017 年度，国家发改委、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增量配电业务改革试点的通知》，在前两批 195 个增量配电试点项目审批完成的基础上推进第 3 批增量配电试点项目的报送工作，提出加快电改步伐，尤其强调加快推进增量配电业务改革，并确定具体工作目标。引导更多社会资本进入增量配电网的投资运营，降低用户用电成本。电改政策推进速度明显加快，第二批增量配网试点落地后，第三批试点也将在随后启动，2018 年上半年实现地级以上城市的全覆盖，再次表明了政府对新电改的支持，配网建设有望继续提速。12 月《区域电网输电价格定价办法》的发布，使电改进一步深化。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决胜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电力行业应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将重点开展化解煤电过剩产能、深化电力体制改革、解决清洁能源消纳问题和促进能源惠民利民等重点工作。今年将重点加快推进增量配电业务改革试点工作、8 个地区电力现货市场交易试点，进一步扩大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电力行业将迎来新机遇。

2、新能源领域

2017 年，国家能源局正式发布《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规划了 2017—2020 年的光伏电站发展规模，4 年共计 86.5GW 一次性下发，领跑者基地每年 8GW，至此，光伏建设规模、技术指标的靴子终于落地。2017 年，受国内光伏分布式市场加速扩大和国外新兴市场快速崛起双重因素影响，我国光伏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产业规模稳步增长、技术水平明显提升、生产成本显著下降、企业效益持续向好、对外贸易保持平稳。

2017 年，全球光伏市场强劲增长，新增装机容量达到 102GW，同比增长超过 37%，累计光伏容量达到 405GW；其中我国新增装机量 53GW，同比增长超过 53.6%，连续 5 年位居世界第一，累计装机达到 130GW，连续 3 年位居全球首位；其中分布式成为 2017 年市场发展的新亮点，全年新增装机量超过 19GW，，同比超过 360%，远超前五年分布式光伏总装机量，在新增装机里占比超过 36%。

受益于政策持续支持和特高压建设提速，在光伏装机增加的情况下，困扰新能源行业发展多年的弃光现象明显好转。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显示，2017 年全国弃光电量 73 亿千瓦时，弃光率为 6.0%，同比下降 4.3 个百分点，弃光主要集中在新疆和甘肃。2017 年，非技术成本进一步下将：包括降低土地税费和接网费用，以及保障电力接入等，预计部分基地竞标电价可进入 0.4-0.5 元/度之间（甚至更低），与风电平价。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对于 2018 年的光伏行业发展，业内人士呈谨慎乐观态度。全球市场仍将保持增长势头，2018 年光伏行业的需求在 30 至 45GW 之间，分布电站热度空前高涨，户用和扶贫电站市场值得期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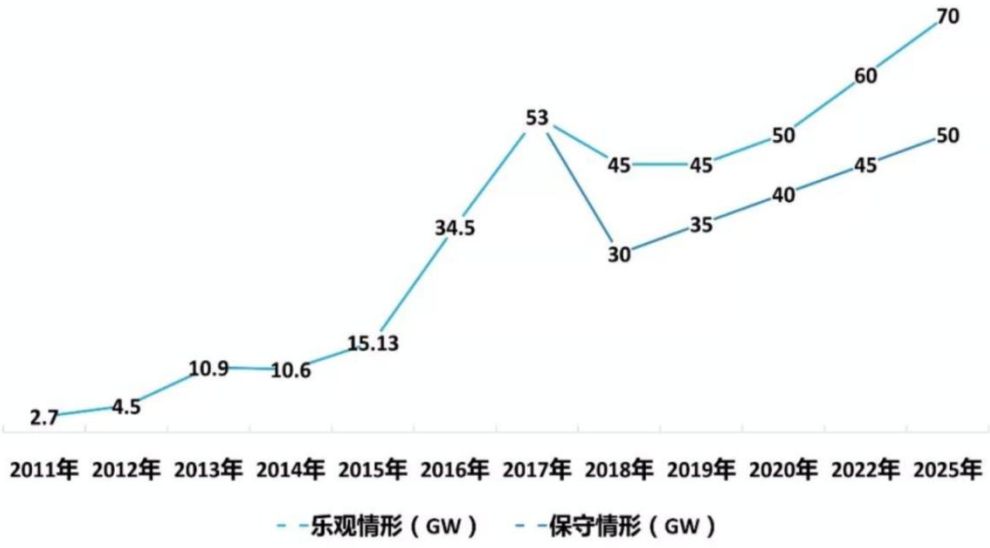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

2018 年，随着能源耦合不断加深，光伏将更好融入电力系统。受益于政策持续支持和特高压建设提速，在光伏装机增加的情况下，困扰新能源行业发展多年的弃光现象明显好转。中国光伏行业于 2017 年正式步入“技术碾压”时代，先进科研成果的产业化进程明显加快，在多晶硅、硅片、晶硅电池、组件、逆变器等产品上突破明显。PERC 技术成为当前电池片企业技改主流；各大企业加速布局 N 型电池领域；HIT 电池加速产业化；组件环节自动化、智能化改造也在加速。

3、节能领域

随着《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电改 9 号文）出台，新一轮的电改大幕就此拉开，尤其是在需求侧管理、分布式电源、售电市场等催生出较多的配套文件和针对性的政策，为综合能源服务孕育的政策背景和方向。发改委、能源局等部位先后印发了《关于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好新形势下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的通知》、《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修订版）》、《推进并网型微电网建设试行办法》、《关于印发新能源微电网示范项目名单的通知》等推动性文件，政策与试点工程催生出包含分布式能源、微电网、能效管理、节能服务在内的面向终端用能单位的综合能源服务新兴业态。

国家电网于 2017 年 10 月下发名为《关于在各省公司开展综合能源服务业务的意见》，指出要做强做优做大综合能源服务业务，推动公司由电能供应商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变，确保到 2020 年累计业务收入达到 500 亿元左右，重点面向园区、工业企业、大型公共建筑等对象，统筹运用能效诊断、节能改造、用能监测、分布式能源发电、冷热电三联供、储能等多种技术，推进综合能源服务业务。以国家电网等大型电力央企为代表，转型进入综合能源服务领域，一方面给行业带来市场渠道、资金、政策等利好，同时因其相对弱势的服务、人才、技术储备等因素给市场上较长时间积累的民营企业带来机遇。

我国开放的能源生态体系，不仅加强气、热、电等能源行业内合作，而且推进与金融支付、互联网企业、汽车厂商等主体的跨界合作，实现多方信息共享的深度融合。正在逐渐开放能源领域借助“互联网+”，大力推进能源生产与消费模式革命，智慧能源将迎来高速成长期。根据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预测，2018 年我国智慧能源行业 IT 投资规模将达到 680 亿元，未来五年(2018-2022)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11.57%，2022 年投资规模将达到 1,053 亿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以“智能、节能、新能源”三大业务板块为发展方向，紧紧抓住能源结构调整的历史性发展机遇，深化布局，持续创新，致力于成为智慧分布式能源、能效管理领域最大的互联运营和服务商，公司发展战略主要定位如下：

1、立足智能配用电领域，延伸智能电网产业链产品，紧跟国南网下一代智能电表和用电信息采集的发展方向，巩固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智能配用电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行业地位；

2、加大海外地区电表、光伏及相关业务市场开发及研发力度，依托立陶宛 ELGAMA 公司、新加坡 SUNSEAP 集团等战略伙伴向海外市场延伸，重点突破东南亚、欧洲、中东、非洲等市场；

3、依托公司已并网的 1.3 吉瓦级光伏电站，立足“一体六翼”重点地区，持续积极开发各类分布式光伏电站，进一步提升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持有量，持续提高分布式光伏电站的智慧管理运维能力；

4、在自主开发建设运营电站的同时，与央企及世界 500 强战略合作，定向开发、建设、运营优质分布式光伏电站，做好高效 EPC 新业务，打造新能源板块业绩新增长点；

5、坚持科技创新，释放以“双面王”为代表的 N 型高效双面单晶电池及组件产品核心竞争优势，提高电站发电效率，打造公司分布式电站的核心竞争力；

6、坚持技术创新，积极发展储能、微电网等新业务、新服务，依托公司智慧光伏云平台、智慧能效云平台、智慧微网云平台等互联网技术，以智慧能源创新业务的全面布局打造公司发展的新的增长点。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将继续强化在智能电能表、用电采集终端领域的市场地位，紧紧抓住国家智能电网、新能源及能源互联网产业的发展机遇，加强内部流程管控、精细化管理，加大科研项目投入，整合营销资源，创新商业模式，确保公司三大业务板块持续高效前行。

公司 2018 年度将在以下方面积极开展工作：

1、加强内部管理、做强海外业务，积极推进新产品及新服务

根据董事会“增强运营效率，全力降本增效”的指示，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管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完善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合作，将更多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高智能化、更适应市场需求的智能电表、用电信息管理终端与系统产品以及与智能配用电相关的新产品推向市场，同时继续做好 2018 年度国网和南网的电能表招投标工作，确保公司在国网、南网集中招标中的领先优势。

2018 年度，公司将继续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通过控股的立陶宛电表企业 ELGAMA，同时利用与兰吉尔公司、新加坡 SUNSEAP 集团的战略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展海外销售市场。目前，公司海外电表业务已成功进入欧洲、中东、拉美、亚太和非洲等重点市场，2018 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海外事业部的组织架构，实现海外片区专人负责和跟踪，进一步实现海外销售快速增长。

在新业务领域，公司不断拓展智能电网相关新产品，在配电自动化方面，聚焦于智能开关、智能配电终端产品，积极抓住国网一二次设备融合的机会，成为配电业务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

2、打造分布式光伏电站行业龙头，助力度电成本持续下降，推动平价上网

2018 年，公司将继续推进光伏电站特别是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与运营，力争实现全年 300-500MW 的电站并网目标。在自主开发建设运营电站的同时，积极拓展商业模式，通过公司项目开发、电站设计、高效产品、施工管理、电站运维等方面的优势，为战略合作的央企和世界 500 强等企业定向开发、建设、运营优质分布式光伏电站，做好高效 EPC 新业务，打造新能源板块业绩新增长点。

2018 年，公司将充分发挥林洋研究院、设计院的技术优势，开发各类高可靠性、高性价比、高效发电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将新增量产的 400 兆瓦 N 型高效双面电池与高效切半组件全部用于各类分布式光伏电站上，让新技术、高效新产品，高效系统集成助力度电成本持续下降，推动平价上网进程。

2018 年，林洋光伏将依托于林洋新能源 EPC 业务的转型与发展，完成 250MW 的 N 型高效双玻组件的销售。高效电池与组件线在 2018 年将完全达产并释放产能，三率指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加快 N 型高效双面电池组件二期 400 兆瓦产线的调研、建设和生产，加快产能提升，有效降低产品成本。

2018 年，光伏运维将全面贯彻“安全第一、运行可靠、效益为先、长期受控”的十六字方针，继续依托光伏云平台和综合监控平台，把安全工作放在第一位，全面降低电站运维成本，保证电站运营与管理的有效性，提升电站发电效率。

3、加强产业优势融合，打造具有特色的智慧能源服务体系，使其成为新增长引擎

公司基于目前三大产业优势，研判产业政策发展、以及对未来战略的布局，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人才队伍建设、产业链整合，着力打造综合能源服务整体解决方案体系。依托智能电表与采集终端

的技术优势，采用“互联网+”的商业模式，为企业提供线上线下一站式能效管理服务，包括提供节能诊断、管理节能、需求侧响应、电能质量治理、光伏/储能/微电网项目、设备改造、储热储冷项目、碳资产管理等增值服务，可有效提高企业单位用能效率、降低企业用能成本。

在能源互联网领域，打造智慧分布式能源管理平台，积极参与建设国家能源局“互联网+”智慧能源（能源互联网）示范项目，结合新能源板块分布式光伏发电，整合智慧能效云服务体系下的能源消费端资源，不断采集、分析、发掘和利用能源能效大数据，探索参与能源交易、碳排放交易，打造智慧低碳园区，探索能源互联网行业新模式。

2018 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于年初成立了智慧能源事业部，依托智慧能效云平台和能效监测终端切实理解用户的用能特点，在详实的数据基础上为用户定制综合能源系统方案。主要是围绕园区、大型工商业企业、集团用户，提供有针对性的多种供能+高效用能全生命链方案和产品，从而带动高效光伏、能效监测及节能改造、电能质量治理、清洁供暖等业务的拓展。

公司为了实现上述经营计划，于今年年初与各板块负责人制定了详细的经营目标，2018 年林洋能源经营目标定位于实现营业收入 50 亿元人民币，同时根据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解锁条件，2018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不低于 8.2 亿元（不包含股权激励成本分摊的影响）。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或超额完成还取决于国家宏观政策、市场状况的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发展及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提出的“智能、节能、新能源”战略目标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能源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等密切相关，未来公司可能面临着国家出于宏观调控需要，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在智能电表、采集终端等设备领域，从国家电网 2017 年招标次数、数量和合同金额来看已经降至近些年来最低水平，这与国网地区智能电表覆盖率接近饱和有很大关系，虽然从智能电表 8 年更换周期来看 2018 年国家电网在该领域的招标量有望触底回收，但是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在 2017 年中，国家出台了《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家能源局关于公布首批“互联网+”智慧能源（能源互联网）示范项目的通知》、《推进并网型微电网建设试行办法》等重要文件，对储能、微电网及能源互联网行业起到了重要推动作用，然而这些新兴领域的补贴政策尚没有涉及，商业模式尚不成熟，故公司新业务领域的发展存在一定压力。新能源方面，2017 年国家接连发布《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关于提高主要光伏产品技术指标并加强监管工作的通知》、《关于“十三五”光伏扶贫计划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推进光伏发电“领跑者”计划实施和 2017 年领跑基地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关于全面深化价格机制改革的意见》等一些列政策文件。从短期来看，光伏产业需要政府继续扶持，鼓励发展；从长远看来，补贴继续退坡、平价上网将是大势所趋。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国家宏观政策和产业发展趋势，特别是能源环保方面政策和产业的研究和分析，增强决策层对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的预测和判断能力，加强公司战略管控，通过优化内部资源，降低制造运营成本，创新商业模式，开拓融资渠道，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根据全球光伏行业的变化，对是否进一步扩大产能、投资强度、盈利模式和资金筹措等进行滚动规划调整，创新商业模式，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将会持续对核心产品的研发、升级、创新，保持核心竞争力，积极开拓业务渠道、创新商业模式，推动传统核心业务保持优势地位、新兴业务板块快速成长。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产品为电能表、用电信息管理系统、终端产品、LED 照明及太阳能电池组件。在智能板块产品中，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包括公司在内的几家规模化优势企业市场份额在短期内相对较为稳定，公司进入电工仪器仪表行业的时间较早，经过近二十年的持续发展，在行业竞争中建立了独特的竞争优势。未来，电能表、用电信息管理系统及终端产品将呈现加速智能化发展趋势，如果公司在产品技术升级、营销网络构建、销售策略选择等方面不能及时适应市场变化，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可能导致公司丧失市场优势地位及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持续以市场为导向，加大细分市场营销力度，不断拓展营销思路和渠道，创新产品营销模式，充分利用已经建立的营销渠道、品牌优势等，在巩固国内业务的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全面提升国际业务及新产品的销售比例。

3、技术革新风险

“领跑者”计划扩大先进产能规模，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企业重组、产业升级、加速落后产能退出将是产业发展的新趋势；低成本高效率是光伏技术长期追逐的目标。近年来，国内外各光伏电池制造商纷纷加大对新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步伐，随着技术的持续进步，新的技术线路可能带来更高效更低成本的电池产品，会对公司市场拓展和利润构成压力。

对策：公司密切关注客户需求及行业内最新技术应用和市场、技术发展趋势；加强与科研院所、高校的合作，加大对技术人才的引进和提升、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进一步优化研发管理体系，缩短新产品开发周期，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具备更强的技术优势。同时，在产品的技术定位上，公司将不断通过工艺技术改良、设备升级、人员培训等方法提高电池转化效率，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

4、高端专业化人才缺乏风险

随着公司“智能、节能、新能源”三大战略规划的全面推进，公司新业务领域的拓展和新建设项目的投入，公司将需要更多的高素质的专业化人才，能否吸引并留住足够的人才，对公司的进一步发展至关重要。公司可能存在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储备与公司发展需求不能很好匹配的风险。

对策：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制定出一套切实可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和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就目前来看，公司已经完成了第一期股权激励，在引人、育人、留人方面起到了很好的效果。2017 年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全部授予完毕，并能更好的使公司经营目标和员工业绩挂钩。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中不断完善招聘管理和绩效管理体系，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招募合适的优秀人才加盟公司，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双赢。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苏证局公司字[2012]276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修订<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的通知》（上证函（2014）17 号）中"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第 8.06 条、第 8.07 条有关股利分配政策、基本原则和具体政策进行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根据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764,091,81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合计派发 141,127,345.52 元，剩余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实施完毕。

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提出以下利润分配预案：以本次利润实施方案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4	0	70,627,672.76	686,022,146.29	10.30
2016 年	0	2.8	25	240,700,592.32	474,424,821.21	50.74
2015 年	0	5	0	203,300,785.50	495,158,650.56	41.06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陆永华	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买卖本公司股票交易时间期限不低于 6 个月；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长期	否	是
	股份限售	胡生、虞海娟	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买卖本公司股票交易时间期限不低于 6 个月；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华虹电子、华强投资	为避免同业竞争，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为：“本公司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制定与发行人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经营发展规划，不利用股东地位，做出损害发行人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保障发行人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充分尊重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利，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责任。”	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陆永华	实际控制人陆永华先生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为：“本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	长期	否	是

			务，不制定与发行人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经营发展规划，不利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身份，作出损害发行人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保障发行人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充分尊重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利，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责任。”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 7 名认购对象	本次获配的股份从新增股份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2016.5.10-2017.5.10	是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21 名被激励对象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各申请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30%、30%、40%。	2017.2.7-2020.2.7	是	是
	股份限售	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 20 名被激励对象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各申请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50%、50%。	2017.12.21-2019.12.21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华虹电子	在增持实施期间及增持实施完毕之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6.3.9-2017.9.8	是	是
	其他	华虹电子	在增持实施期间及增持实施完毕之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7.5.31-2018.2.10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7 年 2 月 7 日为授予日，向 2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2,156 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中：《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的公告》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 2017-05、临 2017-07 和临 2017-08。
2017 年 2 月 2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并于 2 月 22 日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中：《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7-10。
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 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授予价格为 4.58 元/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中：《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 2017-110 和临 2017-112。
2018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80,000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进行回购注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中：《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 2018-01 和临 2018-04。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中：2017 年 4 月 22 日公告的《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7-25。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临时公告披露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	租赁资产	员工宿舍	105.6 万	总计不超过 110 万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	租赁资产	办公场所	260 万	总计不超过 300 万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租赁资产	办公场所	45 万	总计不超过 50 万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租赁资产	办公场所	70 万	总计不超过 70 万
阜阳林洋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投子公司	租赁土地	承包权	25.5 万	总计不超过 300 万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2.68 亿	总计不超过 8 亿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5444 万	总计不超过 1 亿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关联人	接受劳务	绿化景观	41.5 万	总计不超过 50 万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人	采购商品	电站系统工程	1219 万	总计不超过 800 万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南通林洋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投子公司	采购劳务	工程款	参照市场定价		405,405.41	0.03	工程进度付款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原材料	参照市场定价		178,799.71	0.01	货到付款		

公司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定价		25,566.04	100	按月结算		
南通林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参照市场定价		9,270.08	0.03	货到付款		
合计				/	/	619,041.24	100.07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七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林洋光伏于 2017 年 2 月完成收购华乐光电。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中：2016 年 11 月 22 日公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6-102。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4,29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94,42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94,4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1,19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1,19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保本收益型	自有资金	167,800	46,000	0
保本收益型	募集资金	55,000		0
保本收益型	可转债	269,000	139,000	0
低风险型	自有资金	1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3 月，公司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电能表类第二批框架招标活动"中，公司共中 4 个标包，中标的电能表总数量 911,666 台，中标金额约 2.02 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按要求与项目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2）2017 年 4 月，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 2017 年第一批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活动"中，中标的电能表总数量 467,431 只，中标总金额约 16,564.5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按要求与项目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3）2017 年 4 月，公司在"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负荷管理终端、配变监测计量终端、低压集抄等营销关键设备框架招标活动"中，公司共中 13 个标包，合计中标金额约 9,35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按要求与项目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4）2017 年 6 月，公司在"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电能表框架招标活动"中，公司共中 16 个标包，预计中标金额约 27,823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按要求与项目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5）2017 年 7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林洋与中广核新能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公平、诚实、信任、平等合作、互利互惠的基础上，发挥各自优势，明确各方合作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就中国境内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进行合作。

（6）2017 年 7 月，公司与 ENGIE 中国投资简易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谅解备忘录，双方在太阳能光伏、能源效率与管理、交易与投资组合管理等领域建立合作关系，利用各自的优势为市场在能源领域提供高效和创新的能源解决方案。

（7）2017 年 8 月，公司与大唐江苏发电有限公司和江苏启东吕四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三方依托吕四港经济开发区，结合相关产业政策，在吕四港经济开发区开展增量配电网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同时建设并网型微电网试点示范项目为战略合作方向，签订了增量配电网建设战略开发协议。

（8）2017 年 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光伏电站的投资开发、建设及运营方面构建全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9）2017 年 12 月，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 2017 年第二次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活动"中，中标的电能表总数量 624,732 只，中标总金额 13,349.55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按要求与项目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10）2017 年 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林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 Sunseap 集团签订战略合作谅解备忘录，双方在“可再生能源、能效管理、绿色能源交易”等领域展开合作，为市场提供先进的解决方案与服务。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扶贫开发战略和精神，推进科学扶贫、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公司加强了对于贫困地区的扶贫光伏电站的投资开发，在发展新能源业务的同时，也帮扶了当地居民，提高了居民的收入，加快推进脱贫攻坚步伐。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在经营发展中离不开党和政府的支持和关心，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也不忘回报社会，积极做好慈善工作，公司从 2007 年开始每年都会向启东市慈善基金会捐款 75 万元。

2017 年，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新能源板块继续开展光伏精准扶贫项目，在山东和安徽地区分别跟地方政府达成协议后进行精准扶贫帮困，其中位于山东冠县的冠县华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冠县 70MW 光伏扶贫电站并网取得相关受益以后将给当地 2333 户贫困户每年增加 3000 元收入，位于安徽阜阳临泉的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每年将给当地 800 户贫困户每年增加 3000 元的收入。2017 年度，公司已投入 1561 万元扶持了当地政府的地方经济建设和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1,096
2.物资折款	542.02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 旅游扶贫 □ 电商扶贫 √ 资产收益扶贫 □ 科技扶贫 □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2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542.02
2.转移就业脱贫	

4.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2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0
5.健康扶贫	
6.生态保护扶贫	
7.兜底保障	
8.社会扶贫	
9.其他项目	
其中：9.1.项目个数（个）	7
9.2.投入金额	1,094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1、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做好企业内部及当地困难群众帮扶工作，继续吸收贫困人口就业，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帮助贫困人口实现就业脱贫，全力以赴配合协助本地政府部门的扶贫攻坚工作。

2、公司将继续在贫困地区与当地政府进行合作，达成相关协议后进行扶贫帮困，利用建设农光互补光伏电站取得相关收益以后扶持当地贫困户，当地居民一方面可以获得土地租金，另一方面通过在光伏大棚下集中种植油用牡丹来取得收益。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1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3,000 万张（300 万手）。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418 号文同意，公司 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林洋转债”，债券代码“113014”。

根据有关规定和《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林洋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17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6 日。债券利率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转股期起止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6 日。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23,518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43,353,900,000	14.45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3,492,500,000	4.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600,000,000	2.8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79,800,000	2.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盛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674,900,000	2.56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59,400,000	2.5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65,300,000	2.0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960,000,000	1.9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丰实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791,200,000	1.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02,200,000	1.63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9,426,321	18.33	21,560,000			-319,426,321	-297,866,321	21,560,000	1.2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19,426,321	18.33	21,560,000			-319,426,321	-297,866,321	21,560,000	1.2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19,426,321	18.33				-319,426,321	-319,426,321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560,000				21,560,000	21,560,000	1.2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423,105,498	81.67				319,426,321	319,426,321	1,742,531,819	98.78
1、人民币普通股	1,423,105,498	81.67				319,426,321	319,426,321	1,742,531,819	98.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742,531,819	100	21,560,000			0	21,560,000	1,764,091,819	100

2、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1,560,000 股限制性股票，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1,742,531,819 股增加至 1,764,091,819 股，流通股不变，有限售条件股份由 319,426,321 股增加至 340,986,321 股。

公司第二期非公开发行股份 91,264,663 股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股份限售期届满，该部分股份（因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根据送股比例对股份数量进行调整，该部分股份由 91,264,663 股增加至 319,426,321 股）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不变，流通股由 1,423,105,498 股增加至 1,742,531,819 股。

3、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1,56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50 元/股，授予完成后使公司的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764,091,81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方案实施完毕后使公司的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有所下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422,426	3,422,426	0	0	非公开发行	2017 年 5 月 10 日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理财 1 号	31,942,631	31,942,631	0	0		
万家基金-民生银行-万家基金恒赢定增 28 号资产管理计划	27,835,720	27,835,720	0	0		
安信基金-招商银行-西藏康盛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1,942,631	31,942,631	0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3,885,265	63,885,265	0	0		
诺安金狮 1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31,942,635	31,942,635	0	0		
诺安定增稳利1号资产管理计划	3,422,426	3,422,426	0	0		
诺安定增稳利2号资产管理计划	3,422,423	3,422,423	0	0		
诺安定增稳利4号资产管理计划	1,368,969	1,368,969	0	0		
诺安金狮 8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25,292	1,825,292	0	0		
诺安金狮 86 号资产管理计划	570,405	570,405	0	0		
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22,426	3,422,426	0	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金元百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40,808	1,140,808	0	0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4,563,233	4,563,233	0	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长城证券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81,615	2,281,615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华福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912,646	912,646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东北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42,244	342,244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尊享稳赢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81,615	2,281,615	0	0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管理型定增宝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889,830	889,830	0	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2,244	342,244	0	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0,405	570,405	0	0		
财通基金-中国银行-富春中益定增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570,406	570,406	0	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富春定增 839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54,890	1,254,890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829 号资产管理计划	912,646	912,646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58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368,969	1,368,969	0	0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永安定增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8,162	228,162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定增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684,485	684,485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定增 11 号资产管理计划	912,646	912,646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570,405	570,405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602 号资产管理计划	570,406	570,406	0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协和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5,201	285,201	0	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 56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93,222	593,222	0	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 562 号资产管理计划	593,222	593,222	0	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 563 号资产管理计划	456,323	456,323	0	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 564 号资产管理计划	456,323	456,323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850 号资产管理计划	342,244	342,244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83,506	9,183,506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定增驱动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456,323	456,323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智定增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342,244	342,244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777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8,162	228,162	0	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悦达善达定增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2,281,615	2,281,615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中建投资托-涌泉 25 号（财通定增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70,402	570,402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688 号资产管理计划	365,057	365,057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427 号资产管理计划	68,449	68,449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716 号资产管理计划	479,139	479,139	0	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富春定增709 号资产管理计划	969,685	969,685	0	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富春定增7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250,978	250,978	0	0		
财通基金-广发银行-定增宝安全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433,506	433,506	0	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71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9,712	159,712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64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42,244	342,244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优享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330,834	330,834	0	0		
财通基金-广发银行-定增宝安全垫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570,406	570,406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9号资产管理计划	969,685	969,685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40,807	1,140,807	0	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东方点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1,122	171,122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定增驱动 2	171,122	171,122	0	0		

号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优享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798,567	798,567	0	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 666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40,091	1,540,091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643 号资产管理计划	330,834	330,834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433,507	433,507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智定增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433,507	433,507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59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99,284	399,284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757 号资产管理计划	969,686	969,686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13,886	1,813,886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 1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654,174	1,654,174	0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紫金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71,122	171,122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790 号资产管理计划	456,323	456,323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新安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5,201	285,201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759 号资产管理计划	513,362	513,362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55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40,811	1,140,811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704,041	5,704,041	0	0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08,082	11,408,082	0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大华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42,244	342,244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北京枫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1,122	171,122	0	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益悸动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56,323	456,323	0	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99,609	3,399,609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90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4,079	114,079	0	0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泰诚大通（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4,079	114,079	0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686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8,161	228,161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潘皓东	114,082	114,082	0	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中泰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22,426	3,422,426	0	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富春定增717 号资产管理计划	342,241	342,241	0	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江苏省国际信托-江苏信托·高端五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70,405	570,405	0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540 号资产管理计划	684,484	684,484	0	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799 号资产管理计划	684,485	684,485	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78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70,406	570,406	0	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富春甲秀浙富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8,162	228,162	0	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浙江永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6,467	376,467	0	0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1,942,631	31,942,631	0	0		
沈凯平	0	0	75,000	75,000	股权激励	2018 年 4 月 23 日
	0	0	75,000	75,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0	0	100,000	10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朱德省	0	0	105,000	105,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0	0	105,000	105,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0	0	140,000	14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方壮志	0	0	150,000	15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0	0	150,000	150,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0	0	200,000	20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陆寒熹	0	0	105,000	105,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0	0	105,000	105,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0	0	140,000	14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林少武	0	0	90,000	9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0	0	90,000	90,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0	0	120,000	12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裴骏	0	0	120,000	12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0	0	120,000	120,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0	0	160,000	16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施洪生	0	0	69,000	69,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0	0	69,000	69,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0	0	92,000	92,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崔东旭	0	0	60,000	6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0	0	60,000	60,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0	0	80,000	8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其他 213 名激励对象	0	0	5,694,000	5,694,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0	0	5,694,000	5,694,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0	0	7,592,000	7,592,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合计	319,426,321	319,426,321	21,560,000	21,56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7 年 2 月 7 日	4.50	6,468,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6,333,600	
A 股	2017 年 2 月 7 日	4.50	6,468,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6,468,000	
A 股	2017 年 2 月 7 日	4.50	8,624,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8,624,000	
A 股	2017 年 12 月 21 日	4.58	800,000	2018 年 12 月 21 日	800,000	
A 股	2017 年 12 月 21 日	4.58	800,000	2019 年 12 月 21 日	8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林洋转债	2017 年 10 月 27 日	100	30,000,000	2017 年 11 月 13 日	3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6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2017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向 221 名被激励对象授予 2,15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50 元/股。2017 年 2 月 2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股份总数由 1,742,531,819 股增加至 1,764,091,819 股。

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20 名被激励对象授予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58 元/股。2018 年 2 月 8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股份总数由 1,764,091,819 股增加至 1,765,691,819 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1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3,000 万张（300 万手）。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418 号文同意，公司 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林洋转债”，债券代码“113014”。

上述表中 2017 年 2 月 7 日发行的股份为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日期因有部分员工不符合激励条件而回购导致获准上市交易的数量减少。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2,156 万股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1,742,531,819 股增加至 1,764,091,819 股。本次新增股份将会导致公司资产增加、负债结构下降。

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 160 万股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1,764,091,819 股增加至 1,765,691,819 股。本次新增股份将会导致公司资产增加、负债结构下降。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2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25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86,277,303	621,791,427	35.25	0	质押	5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93,450,000	93,450,000	5.30	0	质押	93,4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通华强投资有限公司	0	81,900,000	4.6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265,529	63,265,529	3.59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828,036	57,828,036	3.2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7,626,207	46,259,058	2.62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867,922	29,074,709	1.65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96,004	27,096,004	1.54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虞海娟	-660,000	26,150,000	1.4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31	26,000,031	1.47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621,791,427	人民币普通股	621,791,427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93,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450,000
南通华强投资有限公司	8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9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265,529	人民币普通股	63,265,5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828,036	人民币普通股	57,828,036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6,259,058	人民币普通股	46,259,058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9,074,709	人民币普通股	29,074,7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96,004	人民币普通股	27,096,004
虞海娟	26,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31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与南通华强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陆永华先生。其中华虹电子、华强投资、虞海娟与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方壮志	50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150,000	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

			2019 年 2 月 7 日	150,000	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2 月 7 日，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分别自授予日起的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各申请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30%、30%、4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的转让应当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20 年 2 月 7 日	200,000	
2	裴骏	40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120,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12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160,000	
3	陆云海	40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120,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12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160,000	
4	朱德省	35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105,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105,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140,000	
5	陆寒熹	35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105,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105,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140,000	
6	陆健	35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105,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105,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140,000	
7	林少武	30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90,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9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120,000	
8	施卫兵	30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90,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9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120,000	
9	陆永健	30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90,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90,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120,000	
10	沈凯平	250,000	2018 年 4 月 23 日	75,000	
			2019 年 2 月 7 日	75,000	
			2020 年 2 月 7 日	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均为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陆永华
成立日期	1998 年 3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电子产品销售、投资及资产管理、管理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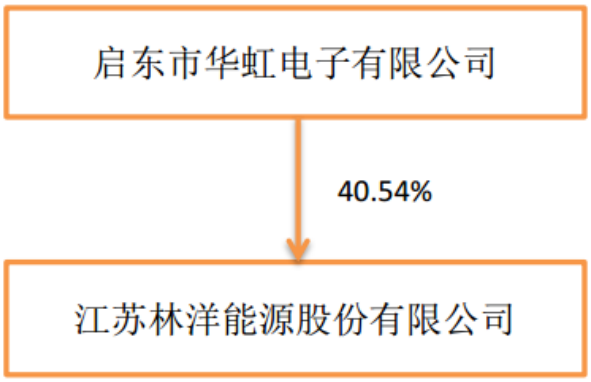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陆永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华虹电子、永安电子、华强投资执

	行董事等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韩华新能源（启东）有限公司（原名江苏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2009 年 9 月已将持有股份全部转让。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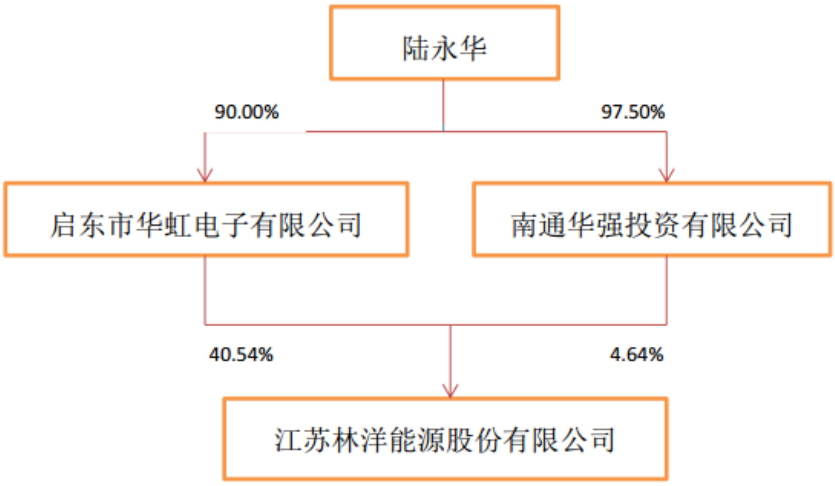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末，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15,241,42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0.54%，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陆永华先生通过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及南通华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41.02%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陆永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2010/2/2	2019/2/23	0	0	0		100	否
沈凯平	副董事长	男	62	2012/3/16	2019/2/23	393,750	643,750	250,000	股权激励被授予限制性股票及个人资金需要	48.4	否
陆永新	董事	男	58	2010/2/2	2019/2/23	0	0	0		28	否
虞海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46	2010/2/2	2019/2/23	26,810,000	26,150,000	-660,000	个人资金需要	52.8	否
黄大森	独立董事	男	65	2017/7/6	2019/2/23	0	0	0		4.8	否
苏凯	独立董事	男	40	2015/5/18	2017/7/6	0	0	0		3	否
蔡克亮	独立董事	男	44	2016/2/23	2019/2/23	0	0	0		7.2	否
贾丽娜	独立董事	女	52	2016/2/23	2019/2/23	0	0	0		7.2	否
张桂琴	监事会主席	女	56	2010/2/2	2019/2/23	0	0	0		31.6	否
朱英	职工监事	女	47	2010/2/2	2019/2/23	0	0	0		6.48	否
张天备	监事	女	37	2010/2/2	2019/2/23	0	0	0		6.4	否
陆寒熹	副总经理	男	49	2013/2/19	2019/4/26	498,750	724,750	226,000	股权激励被授予限制性股票及个人资金需要	58.4	否
方壮志	副总经理	男	43	2012/3/16	2019/4/26	393,750	795,750	402,000	股权激励被授予限制性股票及个人资金需要	106.8	否
朱德省	副总经理	男	55	2012/3/16	2019/4/26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被授予	72.6	否

									限制性股票		
林少武	副总经理	男	47	2013/2/19	2019/4/26	393,782	595,782	202,000	股权激励被授予限制性股票及个人资金需要	45.5	否
裴骏	副总经理	男	35	2016/4/26	2019/4/26	0	400,000	400,000	股权激励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130	否
施洪生	副总经理	男	50	2016/4/26	2019/4/26	0	230,000	230,000	股权激励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58	否
崔东旭	董事会秘书	男	31	2016/4/26	2019/4/26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41.4	否
合计	/	/	/	/	/	28,490,032	30,090,032	1,600,000	/	808.5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陆永华	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华虹电子、永安电子、南京林洋、华强投资执行董事等职。
沈凯平	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陆永新	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华乐光电总经理等职。
虞海娟	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江苏华源董事等职。
黄大森	曾任浦发银行南通分行行长、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总行办公室主任兼行政部（保卫部）总经理，现任浦发银行咨询委员会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
苏凯	曾任国家发改委职员、北京赛诺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独立董事。因个人原因于 2017 年 7 月 6 日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蔡克亮	曾任上海东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
贾丽娜	曾任南京金陵科技学院教师，现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
张桂琴	现任公司销售副总、监事会主席，华虹电子监事、华强投资监事、武汉奥统董事兼总经理等职。
朱英	现任公司人心工程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张天备	现任公司监事。
陆寒熹	现任南京林洋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方壮志	曾任天弘科技有限公司经理，明基电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理，无锡市电子计算机厂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德省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林少武	曾任公司销售副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裴骏	曾任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施洪生	曾任上海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乐光电副总经理；现任林洋照明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崔东旭	曾任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法务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裴骏	副总经理	0	400,000	4.50	0	600,000	600,000	10.14
			200,000	4.58				
方壮志	副总经理	0	500,000	4.50	0	500,000	500,000	10.14
朱德省	副总经理	0	350,000	4.50	0	400,000	400,000	10.14
			50,000	4.58				
陆寒熹	副总经理	0	350,000	4.50	0	350,000	350,000	10.14
林少武	副总经理	0	300,000	4.50	0	300,000	300,000	10.14
崔东旭	董事会秘书	0	200,000	4.50	0	300,000	300,000	10.14
			100,000	4.58				
沈凯平	副董事长	0	250,000	4.50	0	250,000	250,000	10.14
施洪生	副总经理	0	230,000	4.50	0	230,000	230,000	10.14
合计	/	0	2,930,000	/	0	2,930,000	2,930,000	/

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2 月 7 日，授予价格为 4.50 元/股，并于 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预留部分授予日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授予价格为 4.58 元/股，并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陆永华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 年 12 月 2 日	2018 年 12 月 1 日
陆永华	南通华强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 年 12 月 3 日	2018 年 12 月 2 日
张桂琴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12 月 2 日	2018 年 12 月 1 日
张桂琴	南通华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12 月 3 日	2018 年 12 月 2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陆永华	南通永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4 月 14 日	2021 年 4 月 13 日
	南通林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2 月 12 日	2019 年 2 月 11 日
	南通林洋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15 日
	南通华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江苏林洋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10 月 9 日	2018 年 10 月 8 日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陆永新	南通永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7 月 8 日	2019 年 7 月 7 日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南通林洋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安徽华乐房地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 年 10 月 23 日	2018 年 10 月 22 日
	江苏林洋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5 月 30 日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15 日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10 月 30 日	2020 年 10 月 29 日
	南通永高物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 年 7 月 1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虞海娟	南通永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7 月 8 日	2019 年 7 月 7 日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 月 22 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南通林洋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张桂琴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15 日

	华尔利（南通）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3 月 16 日	2019 年 3 月 15 日
	南通华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四川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6 月 6 日	2018 年 1 月 10 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的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实行由基本年薪与绩效薪酬组成的激励机制，通过考评实施。基本年薪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参照市场工资价位和职工收入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根据岗位年度指标当年度完成情况，由薪酬委员会考核后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取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应付总额为 808.58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在公司取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应付总额为 808.5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苏凯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黄大森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0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6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1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576
销售人员	479
技术人员	571
财务人员	79
行政人员	465
合计	4,1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25
本科	995
大专	875
高中及以下	2,175
合计	4,17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实行由基本年薪与绩效薪酬组成的薪酬机制，通过考评实施。基本年薪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参照市场工资价位和职工收入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根据岗位年度指标当年度完成情况，由薪酬委员会考核后确定。普通员工依据岗位定酬，根据工作绩效、服务年限、工作态度等方面的表现不同进行考核制定薪酬，对于关键核心岗位及公司发展急需的专业技术人才、后备人员等采取薪酬谈判制，以保证公司既避免关键人才流失，又能吸引新的人才加入，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授予完毕，本次授予激励人员共 20 名，均为“智能、节能、新能源”三大板块关键核心人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实施完毕。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能有效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使公司业绩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企业和员工双赢。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培训是一项重要的人力资源投资，同时也是一种有效的激励方式。历经二十年发展的林洋，其发展的同时一直注重人才培养，使员工的知识、技能与态度得以提高及改善。通过培训使员工对工作目标了有更好的理解，并提升其综合素质，显著提高工作效益，增强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创造更多的价值。

2018 年公司员工培训计划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让员工了解公司规章制度、加强员工对企业文化及组织架构的认识，增强归属感、责任感、使命感。

2、根据公司目标、本部门实际工作需要及员工能力素质的现状，制定培训计划。

3、依据公司目标及董事会要求，对高中层管理者及销售的内训，制定好培训实施方案，充分提高培训效果。

4、为更好的配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解决公司各部门的人员供给及储备扩充中基层管理人才问题，特培养一批具有管理者潜质的人才，作为管理培训生加入公司，他们被公司寄予厚望，给予专门培训，争取 1-2 年的特别培养，使其成为公司发展的后备管理人才。

5、建立属于公司自己的在线学习平台，满足公司全员培训和员工个性化培训的多重需要。

6、公司很多管理者是因个人工作业绩较好而被提拔至管理岗位，他们是业务、技术或销售骨干，靠摸索来积累管理经验，管理理论和方法还不成体系，因此制定管理者培训项目，以提升管理团队的管理能力与水平，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

7、建立和完善公司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制定有效的岗位继任者和后备人才甄选计划，合理地挖掘、培养后备人才队伍。

8、实施接班人计划，使管理者在职位晋升、调动的情况下，有合适的人选能快速胜任并接替其岗位工作，使公司能够直面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不断变革，继续成为行业领跑者。

9、继续推行师徒结对，为了加快技能员工培养的步伐，发挥骨干员工在技术和经验方面的优势，推动公司员工整体技能水平的提高，满足企业快速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10、每日推送管理文章让领导者在工作之余，了解最新的管理知识，不断提升自我，更好地带领团队，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建设更加规范。上市后，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制定并审核实施了《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认为，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文件要求，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该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未被证监会、交易所及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

公司的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股东大会，严格履行会议召开程序，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并能确保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使其对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决策参与权。

2、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为了规范控股股东的行为，公司严格执行《关于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制度》和《关联交易制度》等一系列的制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完全分开，机构与业务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陆永华先生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履行相关义务，没有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利益。

3、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成立了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运作正常，勤勉尽责地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公司董事能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切实履行各自的义务。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的决策和监督，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监事会的成员能够认真履行其职责，审议公司的定期报告，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高级管理人员及经理层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审议公司的定期报告，列席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的经理层能够勤勉尽责，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保障了公司每年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

6、利益相关者

公司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消费者、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重视社会责任，努力加强与利益相关者的沟通和交流，共同推进持续、健康地发展，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7、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初步建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合规。每年年初，公司制定各部门和分子公司负责人经营考核目标，明确相关人员、单位本年度的经营目标和考核指标，年终进行评价与考核，并以此对相关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和奖惩。

8、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公司证券部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的会议决议及相关重大事项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重大事项内幕信息能够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

9、投资者关系

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做好投资者来电的接听、答复以及传真、电子信箱的接收和回复，增强了与投资者的沟通，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联系，促进投资者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全面、深入了解。

（二）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和临时公告披露期间，对未公开信息，公司证券部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情况。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7 年 1 月 11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7 年 5 月 13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7 年 7 月 7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7 年 9 月 6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7 年 11 月 2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陆永华	否	14	14				否	5
沈凯平	否	14	14				否	5
陆永新	否	14	14				否	5
虞海娟	否	14	14				否	5
黄大森	是	7	7	4			否	2
苏凯	是	7	7	4			否	3
贾丽娜	是	14	14	7			否	5
蔡克亮	是	14	14	8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积极主动、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之前，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议并形成了书面意见。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后，审计委员会采取书面方式督促年审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形成书面意见，决定同意将经年审会计师正式审计的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核。审计委员会还对立信从事 2017 年公司审计所作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建议续聘立信为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此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审议日常关联交易时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实施了有效监督。

2、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确定的考核目标进行了评估考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审核后认为：2017 年度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以及年度考核奖励意见，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升其核心竞争力，吸引和保留核心人才，激励中高层管理者积极性，提高整体管理水平，公司策划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战略的制定、执行及重大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论证，与董事会及管理层认真分析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技术发展状况和市场形势，对公司 2017 年发展目标和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了较为系统的规划研究，并对公司发展战略及实施提出了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重点对光伏电站的投资作出可行性分析，并对对外投资设立新公司以及进行战略合作及时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4、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对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黄大森的工作履历、行业背景及专业经验进行严格筛选，充分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确保提名的候选人能够合格上任，维护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实现公司 2017 年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机制，通过年初绩效目标任务书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季度、月度目标责任考核，依照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业绩考核并兑现年薪和绩效奖励。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升其核心竞争力，吸引和保留核心人才，激励中高层管理者积极性，提高整体管理水平，公司策划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通过核心管理人员个人绩效与公司目标向结合，充分调动了核心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独立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与公司董事会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洋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林洋能源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林洋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以下事项是需要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应收账款减值评估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林洋能源合并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林洋能源应收账款余额 205,962.18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93.70 万元，期末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1）我们了解了林洋能源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执行了控制测试； 2）我们获取了林洋能源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检查了客户的信用期，并对期末应收账款进行客户分类余额结存状况及信用期执行情况分析； 3）我们分析了林洋能源公司分客户的销售及回款情况； 4）我们复核了应收账款的账龄，对期末余额执

	行了函证程序并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5）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进行了复核，并检查了公司坏账核销的审批手续； 6） 我们将林洋能源的坏账政策与有公开信息的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了比较。

四、其他信息

林洋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林洋能源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其他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综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林洋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林洋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林洋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林洋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林洋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严劼（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玮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42,403,145.24	2,784,463,004.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6,420,391.07	74,963,234.84
应收账款	七、5	1,951,684,775.46	1,586,804,064.89
预付款项	七、6	71,742,402.35	33,935,681.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1,321,298.6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33,118,718.81	21,530,247.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89,023,249.22	299,378,774.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31,458,845.75	12,769,180.05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902,242,837.93	775,456,642.85
流动资产合计		7,009,415,664.44	5,589,300,830.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0,476,563.20	61,055,571.7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75,171,816.49	70,931,625.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8,024,250,866.72	5,870,346,933.16
在建工程	七、20	335,187,532.62	244,220,311.47
工程物资	七、21	88,797,377.85	244,611,500.1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21,198,164.65	121,562,828.0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2,630,664.5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4,102,819.99	42,683,306.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9,936,924.13	50,030,187.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05,272,169.54	701,766,821.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64,394,235.19	7,409,839,750.46
资产总计		16,773,809,899.63	12,999,140,581.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598,591,913.83	601,906,959.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721,890,677.01	1,040,452,490.51
应付账款	七、35	1,251,162,016.70	1,054,604,310.62
预收款项	七、36	28,125,759.30	34,436,921.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95,392,058.88	90,717,898.15
应交税费	七、38	72,759,990.49	85,460,176.04
应付利息	七、39	4,446,599.88	2,067,117.25
应付股利	七、40	3,343,734.2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4,736,012.40	27,810,732.0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55,250,000.00	78,2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75,698,762.69	3,015,716,605.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310,600,000.00	763,990,000.00
应付债券	七、46	2,340,152,259.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540,556,982.34	540,203,308.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2,159,027.86	59,543,195.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33,468,269.98	1,363,736,503.37
负债合计		7,309,167,032.67	4,379,453,108.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764,091,819.00	1,742,531,819.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648,695,328.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767,998,389.03	5,029,619,286.21
减：库存股	七、56	97,0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5,436.18	-1,953,847.0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18,953,605.18	196,480,352.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019,472,567.33	1,497,051,01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22,166,273.29	8,463,728,629.91
少数股东权益		142,476,593.67	155,958,842.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64,642,866.96	8,619,687,472.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73,809,899.63	12,999,140,581.07

法定代表人：陆永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海娟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0,318,132.51	687,015,528.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251,057.23	1,89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934,487,765.15	1,055,148,590.54
预付款项		10,739,410.08	12,039,940.1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0,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077,723,755.97	12,098,470.44
存货		246,957,955.39	168,606,580.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30,000,000.00	437,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834,178,076.33	2,373,799,109.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220,569,622.15	3,964,942,831.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0,846,334.82	248,057,316.00
在建工程		361,126.72	1,436,161.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365,179.42	20,120,948.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20,046.04	7,659,531.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19,547.33	14,147,830.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34,948,934.84	2,463,613,21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44,930,791.32	6,719,977,835.51
资产总计		12,279,108,867.65	9,093,776,945.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9,081,913.83	5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0,056,890.58	253,784,032.53

应付账款		515,503,006.48	455,324,642.84
预收款项		19,553,751.48	10,316,936.26
应付职工薪酬		50,543,534.96	49,913,428.32
应交税费		46,706,249.94	38,160,412.79
应付利息		2,289,776.79	774,932.8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4,719,965.21	7,540,690.4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	1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61,455,089.27	1,368,815,075.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250,000.00	29,250,000.00
应付债券		2,340,152,259.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659,415.34	8,694,947.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66,061,675.12	37,944,947.22
负债合计		3,827,516,764.39	1,406,760,023.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4,091,819.00	1,742,531,819.00
其他权益工具		648,695,328.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29,831,487.04	4,522,096,820.37
减：库存股		97,0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953,605.18	196,480,352.08
未分配利润		1,287,039,863.11	1,225,907,930.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51,592,103.26	7,687,016,92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79,108,867.65	9,093,776,945.36

法定代表人：陆永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海娟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辉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88,198,201.68	3,137,442,385.8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588,198,201.68	3,137,442,385.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68,033,924.82	2,644,586,470.0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264,244,683.85	2,180,347,606.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7,146,990.08	22,243,732.08
销售费用	七、63	119,227,019.36	118,494,874.60
管理费用	七、64	330,590,167.58	288,896,194.28
财务费用	七、65	115,464,739.09	28,326,672.96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1,360,324.86	6,277,390.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0,724,993.37	35,244,220.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00,190.76	2,066,437.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4,988.98	-3,239,674.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7,979,400.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8,183,681.66	524,860,461.75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4,400,971.02	34,194,157.3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15,584,923.11	14,726,427.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6,999,729.57	544,328,191.2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32,604,326.08	51,961,433.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395,403.49	492,366,757.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395,403.49	492,366,757.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8,373,257.20	25,882,619.49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022,146.29	466,484,137.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2	1,928,410.86	-478,196.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8,410.86	-478,196.3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8,410.86	-478,196.3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28,410.86	-478,196.3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6,323,814.35	491,888,56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7,950,557.15	466,005,941.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73,257.20	25,882,619.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013,889.23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7,940,683.31 元。

法定代表人：陆永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海娟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848,081,097.78	1,956,408,976.1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417,794,763.92	1,445,065,392.02
税金及附加		12,239,144.98	13,637,882.12
销售费用		83,120,902.50	86,945,507.97
管理费用		196,769,907.90	168,434,314.60
财务费用		57,203,033.91	-344,104.78
资产减值损失		66,255,815.66	-41,150,851.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14,281,149.59	34,751,313.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00,190.76	2,066,437.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6,182.18	-229,431.78
其他收益		6,610,281.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5,252,778.20	318,342,717.27
加：营业外收入		1,252,601.77	10,703,544.86
减：营业外支出		921,084.84	1,343,438.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584,295.13	327,702,823.86
减：所得税费用		10,851,764.10	44,208,063.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732,531.03	283,494,760.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732,531.03	283,494,760.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4,732,531.03	283,494,760.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陆永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海娟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04,936,278.60	2,705,510,006.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848,002.53	9,723,679.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09,840,039.97	60,534,75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6,624,321.10	2,775,768,438.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6,043,572.93	2,249,208,470.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064,407.61	332,930,411.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221,311.93	183,958,80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79,071,390.71	355,082,15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0,400,683.18	3,121,179,83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223,637.92	-345,411,400.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7,200,000.00	4,38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69,483.10	33,740,331.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1,246,192.72	12,014,888.16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88,622,973.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9,315,675.82	4,517,378,193.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0,630,122.12	2,280,690,537.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19,340,000.00	4,455,33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602,421.11	93,348,127.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8,367,701.01	6,829,370,66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9,052,025.19	-2,311,992,471.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7,820,000.00	2,756,288,598.2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7,250,646.63	1,277,510,244.2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1,226,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5,070,646.63	4,065,025,242.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267,437.93	456,938,285.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022,614.67	142,801,132.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86,075,085.16	31,038,172.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3,365,137.76	630,777,59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705,508.87	3,434,247,65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63,704.96	516,085.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086,583.36	777,359,86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5,135,479.62	1,287,775,61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9,048,896.26	2,065,135,479.62

法定代表人：陆永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海娟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9,820,111.25	2,114,757,498.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05,482.81	1,588,824.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52,270.43	210,249,650.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1,377,864.49	2,326,595,972.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2,205,146.13	1,718,501,061.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802,541.53	191,380,197.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563,017.07	133,354,966.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10,400.42	106,623,49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8,981,105.15	2,149,859,72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396,759.34	176,736,251.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3,000,000.00	4,22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386,325.44	33,821,592.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4,476.32	53,447.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422,506.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534,329.76	70,06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6,535,131.52	4,348,362,546.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155,718.97	8,672,058.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50,626,600.00	5,946,282,634.1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2,920,000.00	1,902,847,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3,702,318.97	7,857,801,892.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7,167,187.45	-3,509,439,346.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7,020,000.00	2,756,288,598.2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9,610,646.63	847,858,285.0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6,630,646.63	3,604,146,883.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3,528,732.80	320,858,285.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122,450.48	108,649,131.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2,801,183.28	429,507,41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3,829,463.35	3,174,639,466.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2,936.01	133,929.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316,099.23	-157,929,698.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887,200.71	780,816,899.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9,203,299.94	622,887,200.71

法定代表人：陆永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海娟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42,531,819.00				5,029,619,286.21		-1,953,847.04		196,480,352.08		1,497,051,019.66	155,958,842.62	8,619,687,472.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42,531,819.00				5,029,619,286.21		-1,953,847.04		196,480,352.08		1,497,051,019.66	155,958,842.62	8,619,687,472.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60,000.00			648,695,328.93	-261,620,897.18	97,020,000.00	1,928,410.86		22,473,253.10		522,421,547.67	-13,482,248.95	844,955,394.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8,410.86				686,022,146.29	28,373,257.20	716,323,814.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60,000.00			648,695,328.93	-261,620,897.18	97,020,000.00						2,255,563.85	313,869,995.6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560,000.00				76,104,436.15	97,020,000.00						3,000,000.00	3,644,436.1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48,695,328.93									648,695,328.9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274,666.67								32,274,666.67
4．其他					-370,000,000.00							-744,436.15	-370,744,436.15
（三）利润分配									22,473,253.10		-163,600,598.62	-44,111,070.00	-185,238,415.52
1．提取盈余公积									22,473,253.10		-22,473,253.1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127,345.52	-44,111,070.00	-185,238,415.52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4,091,819.00			648,695,328.93	4,767,998,389.03	97,020,000.00	-25,436.18		218,953,605.18		2,019,472,567.33	142,476,593.67	9,464,642,866.9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6,601,571.00				3,609,260,935.94		-1,475,650.68		168,130,876.05		1,158,489,604.59	99,215,176.65	5,440,222,513.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6,601,571.00				3,609,260,935.94		-1,475,650.68		168,130,876.05		1,158,489,604.59	99,215,176.65	5,440,222,513.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5,930,248.00				1,420,358,350.27		-478,196.36		28,349,476.03		338,561,415.07	56,743,665.97	3,179,464,95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8,196.36				466,484,137.90	25,882,619.49	491,888,561.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264,663.00				2,665,023,935.27							31,061,046.48	2,787,349,644.7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1,264,663.00				2,665,023,935.27							20,910,000.00	2,777,198,598.2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151,046.48	10,151,046.48
（三）利润分配									28,349,476.03		-127,922,722.83	-200,000.00	-99,773,246.80
1．提取盈余公积									28,349,476.03		-28,349,476.0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573,246.80	-200,000.00	-99,773,246.8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44,665,585.00				-1,244,665,58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44,665,585.00				-1,244,665,585.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42,531,819.00				5,029,619,286.21		-1,953,847.04		196,480,352.08		1,497,051,019.66	155,958,842.62	8,619,687,472.53

法定代表人：陆永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海娟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42,531,819.00				4,522,096,820.37				196,480,352.08	1,225,907,930.70	7,687,016,92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42,531,819.00				4,522,096,820.37				196,480,352.08	1,225,907,930.70	7,687,016,92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60,000.00			648,695,328.93	107,734,666.67	97,020,000.00			22,473,253.10	61,131,932.41	764,575,18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732,531.03	224,732,531.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60,000.00			648,695,328.93	107,734,666.67	97,020,000.00					680,969,995.6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560,000.00				75,460,000.00	97,02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48,695,328.93							648,695,328.9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274,666.67						32,274,666.6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473,253.10	-163,600,598.62	-141,127,345.52
1．提取盈余公积									22,473,253.10	-22,473,253.1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127,345.52	-141,127,345.5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64,091,819.00			648,695,328.93	4,629,831,487.04	97,020,000.00			218,953,605.18	1,287,039,863.11	8,451,592,103.2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6,601,571.00				3,101,738,470.10				168,130,876.05	1,070,335,893.19	4,746,806,810.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6,601,571.00				3,101,738,470.10				168,130,876.05	1,070,335,893.19	4,746,806,810.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5,930,248.00				1,420,358,350.27				28,349,476.03	155,572,037.51	2,940,210,111.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3,494,760.34	283,494,760.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264,663.00				2,665,023,935.27						2,756,288,598.2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1,264,663.00				2,665,023,935.27						2,756,288,598.2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349,476.03	-127,922,722.83	-99,573,246.80
1．提取盈余公积									28,349,476.03	-28,349,476.0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573,246.80	-99,573,246.8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44,665,585.00				-1,244,665,585.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44,665,585.00				-1,244,665,585.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42,531,819.00				4,522,096,820.37				196,480,352.08	1,225,907,930.70	7,687,016,922.15

法定代表人：陆永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海娟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8 日，2011 年 4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33 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新股 7,500 万股，并于 2011 年 8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0,000,000.00 元。贵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工仪器仪表行业，法定代表人为陆永华，经营范围：仪器仪表、电子设备、电力电气设备、自动化设备、集成电路、光伏设备、照明器具、光电元器件、LED 驱动电源、智能照明控制系统、计算机软硬件及系统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维护、经营管理及技术咨询；智能电网系统集成；储能控制系统以及太阳能新能源应用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力电气工程、建筑物照明设备、光伏电气设备、路牌、路标、广告牌的安装、施工；电力设备在线监测系统、视频系统、变电站智能辅助系统、安防系统开发；新能源、节能环保相关产品及零配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国际货运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2 年 5 月 18 日，根据贵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8,000,000.00 元，转增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为人民币 348,000,000.00 元。

2012 年 8 月 28 日，根据贵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向沈凯平等 100 名自然人定向发行股票 729 万股，定向增发变更后的股本为 355,290,000.00 元。

2014 年 1 月 24 日，根据贵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黄祖斌和张俊已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1 万股。贵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00.00 元，其中减少黄祖斌出资人民币 50,000.00 元，减少张俊出资人民币 6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5,180,000.00 元。

2014 年 10 月 24 日，根据贵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将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陈立坤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0.70 万股，贵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5,173,000.00 元。

2015 年 5 月 7 日，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19 号）核准，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428,571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6,601,571.00 元。

2016 年 4 月 29 日，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3 号）核准，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1,264,663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7,866,234.00 元。

2016 年 9 月 28 日，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末总股本 497,866,234 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每股面值 1 元，合计增加股本人民币 1,244,665,585.00 元。

2017 年 2 月 7 日，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向 221 名自然人定向发行股票 2,156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64,091,819.00 元。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UAB ELGAMA ELEKTRONIKA
安徽永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林洋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林洋微网科技有限公司
林洋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南京林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林洋能效管理有限公司
南通林洋电气有限公司
武汉奥统电气有限公司
江苏林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宿迁林洋光电有限公司
林洋新能源澳洲有限公司
新加坡林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泗洪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林洋光伏运维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华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泗洪润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泗洪县华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泗洪县永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扬中市阜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林洋零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邳州市城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兴化市旭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泗洪永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海县中盛红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灌云华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灌云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灌云中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飞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易睐珂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云港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云港首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门市林洋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南通华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林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永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市华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启东市华虹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启东市华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如皋市林洋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启东市永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沈阳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凤城林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林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铁岭林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铁岭林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铁岭林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亳州市谯城区华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亳州市谯城区华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亳州市谯城区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肥东县永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肥西绿辉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阜阳华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阜阳金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阜阳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临泉永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阜阳永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阜阳永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福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恒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慧天云网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肥吉田新能源有限公司
界首市金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界首市永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濉溪县永瑞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濉溪永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和县金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太和县天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华丰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萧县华耀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裕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金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颍上华盛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颍上华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颍上永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金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灵璧华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灵璧灵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灵璧县明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商丘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商丘市鑫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永城永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永城永强农业有限公司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丘晨晖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丘汇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丘永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市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永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营三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市津禾光伏有限公司
东营华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营永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冠县华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惠民县永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融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潍坊祥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夏津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青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淄博开耀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微山永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林洋微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风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

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实际采用合并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除单独测试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应收光伏发电补贴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库存商品中电能表和用电信息管理系统及终端发出时按照合同批次进行个别认定，其他库存商品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

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18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3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10	18-22.50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5	10	3.6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

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注	注
专利技术	10 年	
软件	3 年	

注：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按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剩余使用年限认定其使用寿命。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资产改良支出、长期租赁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公司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按 5 年平均摊销，长期租赁费按租赁期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七、37 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

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内销收入确认时点的具体标准为：所售产品货物已发出，并收到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出具的验收证明时。本公司外销出口销售收入确认时点的具体标准为：根据合同的约定，所售产品报关后货物装船出口时。

本公司光伏发电收入依据上网结算电量确认。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确认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是相关资产已移交给承租人，按租赁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能够计算确定租赁收入。

（3）关于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

本公司相关租赁业务为暂时闲置房产用于临时性出租。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申请政府补助的项目最终形成一项或多项长期资产，且该长期资产可以为公司带来预期的经济利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申请政府补助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公司的相关投入最终将计入相关会计期间费用。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直接将收到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收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其他收益： 17,979,400.41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1%、17%
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5%
安徽永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林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编号为 GR20173200135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7 年至 2019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

2. 2015 年 10 月 10 日，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编号为 GR2015320025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该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5 年至 2017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
3. 2015 年 6 月 19 日，安徽永安电子有限公司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及安徽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编号为 GR20153400008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公司被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该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5 年至 2017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
4. 2017 年 12 月 7 日，南京林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编号为 GR20173200220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该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7 年至 2019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
5. 公司下属光伏电站项目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可以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882.97	50,140.08
银行存款	1,664,388,906.42	1,882,144,139.19
其他货币资金	877,970,355.85	902,268,725.07
合计	2,542,403,145.24	2,784,463,004.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319,135.55	15,135,783.45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9,782,369.64	706,880,010.59
信用证保证金	60,357,003.75	3,670,000.00
履约保证金	8,214,875.59	8,777,514.13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35,000,000.00	
合计	513,354,248.98	719,327,524.7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8,214,875.59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338,829.37	74,963,234.84
商业承兑票据	52,081,561.70	
合计	86,420,391.07	74,963,234.8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3,694,173.17	
商业承兑票据	9,725,597.00	
合计	343,419,770.1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59,621,781.62	100.00	107,937,006.16	5.24	1,951,684,775.46	1,686,922,917.81	99.76	100,118,852.92	5.93	1,586,804,064.89
其中：账龄组合	1,154,412,903.28	56.05	107,937,006.16	9.35	1,046,475,897.12	1,324,054,286.79	78.30	100,118,852.92	7.56	1,223,935,433.87
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905,208,878.34	43.95			905,208,878.34	362,868,631.02	21.46			362,868,631.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9,291.37	0.24	4,119,291.37	100.00	
合计	2,059,621,781.62	/	107,937,006.16	/	1,951,684,775.46	1,691,042,209.18	/	104,238,144.29	/	1,586,804,064.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12 个月	938,013,463.86	46,900,673.21	5.00
1 年以内小计	938,013,463.86	46,900,673.21	5.00
1 至 2 年	140,986,599.81	14,098,659.97	10.00
2 至 3 年	40,678,809.47	12,203,642.84	30.00
3 年以上	34,734,030.14	34,734,030.14	100.00
合计	1,154,412,903.28	107,937,006.1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818,153.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119,291.3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68,655,668.97	8.19	287,590.08
第二名	95,990,449.23	4.66	308,484.96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三名	95,404,148.65	4.63	358,428.59
第四名	88,885,867.09	4.32	4,444,293.35
第五名	81,931,157.06	3.98	177,110.39
合计	530,867,291.00	25.78	5,575,907.3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150,982.88	96.39	33,141,206.18	97.66
1 至 2 年	1,839,029.74	2.56	146,058.37	0.43
2 至 3 年	429,750.42	0.60	506,292.09	1.49
3 年以上	322,639.31	0.45	142,125.22	0.42
合计	71,742,402.35	100.00	33,935,681.8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汤始建华建材（南通）有限公司	2,918,685.00	4.07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启东市供电公司	2,651,338.32	3.70
阜阳市颍泉区会计核算中心	2,526,989.80	3.52
建华建材（河北）有限公司	2,005,316.87	2.80
阜阳市颍东区新乌江镇农村经济与统计服务	1,559,037.67	2.17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站		
合计	11,661,367.66	16.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321,298.61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1,321,298.6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208,564.01	100.00	4,089,845.20	10.99	33,118,718.81	25,012,364.82	100.00	3,482,117.71	13.92	21,530,247.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7,208,564.01	/	4,089,845.20	/	33,118,718.81	25,012,364.82	/	3,482,117.71	/	21,530,247.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1,106,221.09	1,555,311.11	5.00
1 年以内小计	31,106,221.09	1,555,311.11	5.00
1 至 2 年	3,228,667.02	322,866.69	10.00
2 至 3 年	945,726.42	283,717.92	30.00
3 年以上	1,927,949.48	1,927,949.48	100.00
合计	37,208,564.01	4,089,845.2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4,782.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7,055.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0,683,773.09	19,669,019.52
备用金	4,712,390.48	2,136,177.19
代收代付款项	6,313,015.59	1,821,573.34
企业间往来	5,499,384.85	1,385,594.77
合计	37,208,564.01	25,012,364.8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	一年以内	10.75	200,000.00
启东市公路建设大会战总指挥部	保证金	1,126,025.00	一年以内	3.03	56,301.25
江苏启东吕四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1,035,600.00	一年以内	2.78	51,780.00
启东市保障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29,463.00	一年以内	2.77	51,473.15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857,375.50	3 年以上	2.30	857,375.50
合计	/	8,048,463.50	/	21.63	1,216,929.9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751,119.64	352,204.70	105,398,914.94	107,970,076.55	1,151,260.32	106,818,816.23
在产品	21,718,002.23		21,718,002.23	19,836,981.49		19,836,981.49
库存商品	153,493,951.04	276,724.63	153,217,226.41	104,018,821.51		104,018,821.51
周转材料	365,445.58		365,445.58	17,697.70		17,697.7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3,727,720.73		3,727,720.73	2,877,365.15		2,877,365.15
自制半成品	23,405,500.61	24,599.11	23,380,901.50	19,768,699.22	336,581.91	19,432,117.31
工程施工	81,215,037.83		81,215,037.83	46,376,975.28		46,376,975.28

合计	389,676,777.66	653,528.44	389,023,249.22	300,866,616.90	1,487,842.23	299,378,774.6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51,260.32			799,055.62		352,204.7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76,724.63				276,724.6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自制半成品	336,581.91			311,982.80		24,599.11
合计	1,487,842.23	276,724.63		1,111,038.42		653,528.4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1,458,845.75	12,769,180.05
合计	31,458,845.75	12,769,180.05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850,000,000.00	762,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0,700,154.45	8,944,615.54
待摊租金	11,542,683.48	4,512,027.31
合计	1,902,242,837.93	775,456,642.85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分期收款工程款	10,476,563.20		10,476,563.20	61,055,571.75		61,055,571.75	4.75%
合计	10,476,563.20		10,476,563.20	61,055,571.75		61,055,571.75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6,770,612.80			167,609.79						56,938,222.59	
四川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662,082.54		-1,010,000.00	-244,371.40						1,407,711.14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98,930.39	4,250,000.00		1,076,952.37						16,825,882.76	
小计	70,931,625.73	4,250,000.00	-1,010,000.00	1,000,190.76						75,171,816.49	
合计	70,931,625.73	4,250,000.00	-1,010,000.00	1,000,190.76						75,171,816.49	

18、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光伏电站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9,585,152.23	216,815,991.61	17,984,731.13	122,103,083.56	4,898,176,676.95	513,057,723.89	6,367,723,359.37
2.本期增加金额	87,108,835.09	95,873,612.18	3,574,627.00	29,778,079.07	2,142,856,230.68	218,503,703.79	2,577,695,087.81
（1）购置	43,180,445.16	24,998,580.24	3,547,154.77	29,745,026.08	23,385,143.41		124,856,349.66
（2）在建工程转入	42,049,077.93	70,875,031.94			1,915,676,642.81	7,211,753.12	2,035,812,505.80
（3）企业合并增加	1,879,312.00		27,472.23	33,052.99	77,874,670.51	211,291,950.67	291,106,458.40
4)类别转换					125,919,773.95		125,919,773.95
3.本期减少金额		6,000,043.25	717,042.31	8,257,557.83		125,919,773.95	140,894,417.34
（1）处置或报废		6,000,043.25	717,042.31	8,257,557.83			14,974,643.39
2)类别转换						125,919,773.95	125,919,773.95
4.期末余额	686,693,987.32	306,689,560.54	20,842,315.82	143,623,604.80	7,041,032,907.63	605,641,653.73	8,804,524,029.8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8,944,243.99	83,028,920.47	10,525,743.39	83,888,687.34	139,899,478.77	9,699,727.98	485,986,801.94
2.本期增加金额	27,864,152.42	17,315,260.02	2,664,621.30	16,766,495.82	206,470,557.64	22,620,689.19	293,701,776.39
（1）计提	27,864,152.42	17,315,260.02	2,664,621.30	16,766,495.82	203,841,077.76	22,541,041.06	290,992,648.38
2)企业合并增加					968,397.24	79,648.13	1,048,045.37
3)类别转换					1,661,082.64		1,661,082.64
3.本期减少金额		2,454,752.83	392,383.54	6,296,820.47		1,661,082.64	10,805,039.48
（1）处置或报废		2,454,752.83	392,383.54	6,296,820.47			9,143,956.84
2)类别转换						1,661,082.64	1,661,082.64
4.期末余额	186,808,396.41	97,889,427.66	12,797,981.15	94,358,362.69	346,370,036.41	30,659,334.53	768,883,538.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178,802.42	2,039,785.04		171,036.81			11,389,624.27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178,802.42	2,039,785.04		171,036.81			11,389,624.2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0,706,788.49	206,760,347.84	8,044,334.67	49,094,205.30	6,694,662,871.22	574,982,319.20	8,024,250,866.72
2.期初账面价值	431,462,105.82	131,747,286.10	7,458,987.74	38,043,359.41	4,758,277,198.18	503,357,995.91	5,870,346,933.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电站	605,641,653.73	30,659,334.53		574,982,319.2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饰工程	180,000.00		180,000.00	2,331,973.48		2,331,973.48
厂房建设	5,315,484.96		5,315,484.96	9,745,174.28		9,745,174.28
光伏电站	70,721,849.07		70,721,849.07	228,456,400.00		228,456,400.00
设备安装	258,970,198.59		258,970,198.59	3,686,763.71		3,686,763.71
合计	335,187,532.62		335,187,532.62	244,220,311.47		244,220,311.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装饰工程	513.19 万元	2,331,973.48	1,390,281.87		3,542,255.35	180,000.00	72.53%	72.53%				自有资金
厂房建设	5,500.00 万元	9,745,174.28	37,619,388.61	42,049,077.93		5,315,484.96	86.12%	86.12%				自有资金
光伏电站	268,434.78 万元	228,456,400.00	1,765,908,919.60	1,922,888,395.93	755,074.60	70,721,849.07	74.30%	74.30%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设备安装	41,000.00 万元	3,686,763.71	326,285,401.26	70,875,031.94	126,934.44	258,970,198.59	80.48%	80.48%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合计	315,447.97 万元	244,220,311.47	2,131,203,991.34	2,035,812,505.80	4,424,264.39	335,187,532.6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光伏电站工程物资	88,797,377.85	244,611,500.15
合计	88,797,377.85	244,611,500.15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1,759,600.67	10,714,319.82	9,556,644.33		142,030,564.82
2.本期增加金额	3,636,590.68		1,889,574.58		5,526,165.26
(1)购置	3,509,294.68		1,889,574.58		5,398,869.26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127,296.00				127,296.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5,396,191.35	10,714,319.82	11,446,218.91		147,556,730.0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038,327.86	1,450,640.35	4,978,768.58		20,467,736.79
2.本期增加金额	2,485,402.06	1,063,614.74	2,341,811.84		5,890,828.64
（1）计提	2,481,583.18	1,063,614.74	2,341,811.84		5,887,009.76
（2）企业合并增加	3,818.88				3,818.8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6,523,729.92	2,514,255.09	7,320,580.42		26,358,565.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8,872,461.43	8,200,064.73	4,125,638.49		121,198,164.65
2.期初账面价值	107,721,272.81	9,263,679.47	4,577,875.75		121,562,828.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武汉奥统电气有限公司	2,630,664.50					2,630,664.50
合计	2,630,664.50					2,630,664.5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武汉奥统电气有限公司		2,630,664.50				2,630,664.50
合计		2,630,664.50				2,630,664.5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2,653,193.35	4,475,424.10	5,652,232.06		11,476,385.39
其他	5,977,527.19	1,447,718.28	2,446,467.96		4,978,777.51
预付租赁费	24,052,585.77	18,960,544.73	15,365,473.41		27,647,657.09
合计	42,683,306.31	24,883,687.11	23,464,173.43		44,102,819.99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840,482.12	16,546,984.77	100,576,518.42	15,222,429.6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2,387,347.18	43,389,939.36	157,990,190.99	34,807,757.86
可抵扣亏损				
合计	289,227,829.30	59,936,924.13	258,566,709.41	50,030,187.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361,544.07	20,021,210.08
可抵扣亏损	96,884,081.63	91,996,946.11
合计	116,245,625.70	112,018,156.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1,431,047.20	
2018		1,439,911.33	
2019	3,908,890.06	9,848,718.09	
2020	31,970,789.75	40,119,950.98	
2021	42,643,022.41	39,157,318.51	

2022	18,361,379.41		
合计	96,884,081.63	91,996,946.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光伏电站建设款	107,551,424.22	107,593,375.85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30,098,801.39	574,326,784.96
其他	167,621,943.93	19,846,661.00
合计	1,005,272,169.54	701,766,821.81

3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70,000,000.00	190,000,000.00
保证借款	428,591,913.83	411,906,959.13
信用借款		
合计	598,591,913.83	601,906,959.1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21,890,677.01	1,040,452,490.51
合计	721,890,677.01	1,040,452,490.5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款	571,397,907.45	509,055,322.50
应付固定资产款	614,769,109.83	537,773,060.76
应付其他	64,994,999.42	7,775,927.36
合计	1,251,162,016.70	1,054,604,310.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货款	28,125,759.30	34,436,921.41
合计	28,125,759.30	34,436,921.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591,024.57	393,827,406.05	389,237,609.38	95,180,821.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1,625.30	26,276,369.41	26,176,757.07	211,237.64
三、辞退福利	15,248.28	418,535.83	433,784.1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0,717,898.15	420,522,311.29	415,848,150.56	95,392,058.88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864,764.18	350,739,778.62	346,519,105.42	94,085,437.38
二、职工福利费		18,953,722.09	18,953,722.09	
三、社会保险费	80,463.29	13,673,341.35	13,616,122.61	137,682.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381.50	10,480,584.25	10,435,582.57	117,383.18
工伤保险费	3,061.24	2,439,004.50	2,430,715.03	11,350.71
生育保险费	5,020.55	753,752.60	749,825.01	8,948.14
四、住房公积金	57,845.24	8,630,265.06	8,615,760.30	72,35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7,951.86	1,830,298.93	1,532,898.96	885,351.8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0,591,024.57	393,827,406.05	389,237,609.38	95,180,821.24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5,598.90	25,575,529.61	25,472,205.67	208,922.84
2、失业保险费	6,026.40	700,839.80	704,551.40	2,314.8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1,625.30	26,276,369.41	26,176,757.07	211,237.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849,744.54	36,744,014.0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3,915,574.48	41,949,318.23
个人所得税	1,004,788.72	889,280.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7,555.66	2,654,056.27
房产税	1,128,615.38	780,685.89
教育费附加	1,146,983.06	1,895,060.81
土地使用税	691,622.57	525,106.43
印花税	347,182.33	11,117.90
水利建设基金	1,568.10	6,292.13
其他	26,355.65	5,243.44
合计	72,759,990.49	85,460,176.04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61,650.08	55,189.06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84,949.80	2,011,928.1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446,599.88	2,067,117.2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3,343,734.20	
合计	3,343,734.20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往来	34,782,295.30	24,432,248.42
预提费用	12,933,717.10	3,378,483.64
应付股权激励款	97,020,000.00	
合计	144,736,012.40	27,810,732.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5,250,000.00	78,26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55,250,000.00	78,260,000.00

44、 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65,850,000.00	567,740,000.00
保证借款	644,750,000.00	196,25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310,600,000.00	763,99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340,152,259.78	
合计	2,340,152,259.7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3,00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2 日	6 年	3,000,000,000.00		2,319,936,746.54		20,215,513.24		2,340,152,259.78
合计	/	/	/	3,000,000,000.00		2,319,936,746.54		20,215,513.24		2,340,152,259.78

应付债券说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14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3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面值总额 300,000 万元，发行费（含税）3,325 万元，参照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为实际利率计算应付债券负债的现值计入应付债券，权益现值部分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发行费用在债券的负债现值和权益现值之间分摊。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债券到期日止。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与权益成分分拆如下：

项目	负债部分	权益部分	合计
发行金额	2,344,450,259.47	655,549,740.53	3,000,000,000.00
发行费用	24,513,512.93	6,854,411.60	31,367,924.53
于发行日余额	2,319,936,746.54	648,695,328.93	2,968,632,075.47
摊销或转股	20,215,513.24		20,215,513.24
期末余额	2,340,152,259.78	648,695,328.93	2,988,847,588.71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40,556,982.34	539,155,367.04
应付土地款		1,047,941.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486,971.15	2,614,976.12	3,077,321.96	20,024,625.31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39,056,223.92		16,921,821.37	22,134,402.55	
合计	59,543,195.07	2,614,976.12	19,999,143.33	42,159,027.8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MWp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拨款	8,694,947.22		404,531.88		8,290,415.34	与资产相关
公共租赁住房项目拨款	2,865,434.05		172,790.04		2,692,644.01	与资产相关
智能表生产线项目补贴	1,999,999.96		500,000.04		1,499,999.92	与资产相关
发展和改革局转型升级资金	6,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立陶宛政府补助	926,589.92	1,245,976.12			2,172,566.04	与资产相关
清洗行业含氢氯氟烃淘汰项目		1,369,000.00			1,369,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486,971.15	2,614,976.12	3,077,321.96		20,024,625.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42,531,819.00	21,560,000.00				21,560,000.00	1,764,091,819.00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30,000,000	648,695,328.93			30,000,000	648,695,328.93
合计			30,000,000	648,695,328.93			30,000,000	648,695,328.93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七、46 应付债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06,734,329.77	76,104,436.15		4,582,838,765.92
其他资本公积	2,884,956.44	32,274,666.67		35,159,623.1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20,000,000.00		37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5,029,619,286.21	108,379,102.82	370,000,000.00	4,767,998,389.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公司本期向 2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2,156 万股限制性股票，超出股本溢价部分 75,46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期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644,436.15 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 2：本期授予限制性股票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32,274,666.67 元；

注 3：本期支付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股权收购价款 370,000,000.00 元冲回资本公积。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97,020,000.00		97,020,000.00
合计		97,020,000.00		97,02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按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申请新增的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97,020,000.00 元全部计入库存股。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3,847.04	1,928,410.86			1,928,410.86		-25,436.1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53,847.04	1,928,410.86			1,928,410.86		-25,436.1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53,847.04	1,928,410.86			1,928,410.86		-25,436.18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6,480,352.08	22,473,253.10		218,953,605.1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6,480,352.08	22,473,253.10		218,953,605.18

60、 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7,051,019.66	1,158,489,604.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97,051,019.66	1,158,489,604.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6,022,146.29	466,484,137.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473,253.10	28,349,476.0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1,127,345.52	99,573,246.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9,472,567.33	1,497,051,019.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14,481,922.83	2,200,536,008.49	3,027,838,057.47	2,090,975,948.82
其他业务	73,716,278.85	63,708,675.36	109,604,328.38	89,371,657.24
合计	3,588,198,201.68	2,264,244,683.85	3,137,442,385.85	2,180,347,606.06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14,259.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36,071.39	9,254,101.28
教育费附加	5,663,610.80	6,611,455.85
资源税		
房产税	4,766,508.49	615,889.72
土地使用税	5,278,916.85	2,550,956.39
车船使用税	70,149.04	8,141.20
印花税	3,047,100.92	2,447,692.57
耕地占用税		364,140.00
其他	584,632.59	77,095.78
合计	27,146,990.08	22,243,732.08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119,461.37	44,931,490.84
业务费	19,532,374.36	16,391,097.11
运输费	11,916,755.15	11,933,508.92
咨询中标费	5,618,621.80	9,251,882.13
售后费用	13,372,284.99	9,091,133.72
差旅费	4,687,786.66	5,922,468.00

安装费	1,021,331.30	4,938,604.09
测试费	7,201,468.12	2,860,227.27
业务宣传费	1,319,839.91	2,267,726.13
办公费	1,797,278.73	1,658,560.91
其他	11,639,816.97	9,248,175.48
合计	119,227,019.36	118,494,874.60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107,572,245.83	116,993,604.29
职工薪酬	88,659,339.21	74,926,308.93
折旧	29,316,146.20	26,157,388.05
中介费	9,312,033.67	9,757,722.21
租赁费	6,628,938.64	9,363,439.96
业务费	16,158,571.35	7,016,319.11
税金及附加		6,451,721.96
差旅费	3,795,748.56	4,141,149.32
车辆费用	1,457,706.89	4,007,892.75
办公费	3,677,661.18	4,174,856.29
股权激励费用	32,274,666.67	
其他	31,737,109.38	25,905,791.41
合计	330,590,167.58	288,896,194.28

6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8,413,138.26	45,641,319.89
减：利息收入	-22,282,971.09	-18,369,598.87
汇兑损益	7,059,044.81	-1,118,274.01
其他	2,275,527.11	2,173,225.95
合计	115,464,739.09	28,326,672.96

66、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452,935.73	22,516,954.5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76,724.6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239,564.48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630,664.50	
十四、其他		
合计	11,360,324.86	6,277,390.04

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190.76	2,066,437.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9,724,802.61	33,177,783.05
合计	20,724,993.37	35,244,220.41

69、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929,827.85	31,062,796.69	2,929,827.85
企业合并		2,248,492.24	
其他	1,471,143.17	882,868.41	1,471,143.17
合计	4,400,971.02	34,194,157.34	4,400,97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光伏逆变项目补助资金		4,624,672.72	与收益相关
2MWp屋顶光伏发电项目补助资金		404,531.88	与资产相关
公共租赁住房项目		172,790.04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智能表生产线		500,000.04	与资产相关
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651,7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技改项目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助		256,5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技术局项目经费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光伏产业发展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强省专项奖励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扶持基金		2,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退税		2,557,619.1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649,827.85	721,082.91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补贴		406,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奖励	980,000.00	12,046,000.00	与收益相关
鼓励企业开拓市场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转型升级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奖励及补助经费		3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政策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通知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重点研发专项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光伏补贴		2,789,9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29,827.85	31,062,796.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172,534.92	11,331,290.00	12,172,534.92
其他	3,412,388.19	3,395,137.82	3,412,388.1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计	15,584,923.11	14,726,427.82	15,584,923.11

7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511,062.66	85,106,974.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06,736.58	-33,145,540.73
合计	32,604,326.08	51,961,433.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6,999,729.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4,304,275.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353,191.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56,131.6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7,213,264.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952,582.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38,239.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71,968.86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	-6,975,584.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影响	-9,906,736.58
所得税费用	32,604,326.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57

7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21,587,235.35	15,468,107.65
政府补助	12,195,457.47	24,823,260.81
房租收入	283,524.53	846,883.01
利息收入	20,914,171.18	17,371,870.96
其他	1,850,947.98	2,024,629.63
受限货币资金减少	153,008,703.46	
合计	209,840,039.97	60,534,752.0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9,748,671.32	979,662.73
支付销售费用	76,507,450.40	59,440,577.80
支付管理费用	79,675,661.44	99,221,682.31
营业外支出	12,071,903.83	3,642,156.79
支付投标保证金	1,067,703.72	6,460,195.45
受限货币资金增加		185,337,881.28
合计	179,071,390.71	355,082,156.3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南通林洋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		88,622,973.53
合计		88,622,973.53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		31,226,400.00
合计		31,226,4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	248,925,085.16	31,038,172.69
定期存单质押	35,000,000.00	
可转债发行费用	2,150,000.00	
合计	286,075,085.16	31,038,172.69

74、 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4,395,403.49	492,366,757.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60,324.86	6,277,390.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0,992,648.38	163,960,608.57
无形资产摊销	5,887,009.76	5,136,274.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630,484.43	13,162,427.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4,988.98	822,461.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376,843.22	45,125,234.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724,993.37	-35,244,22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06,736.58	-33,145,540.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330,750.44	180,615,829.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927,797.12	-553,009,487.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6,865.22	-631,000,939.86
其他	34,203,077.53	-478,19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223,637.92	-345,411,400.0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29,048,896.26	2,065,135,479.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65,135,479.62	1,287,775,613.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086,583.36	777,359,865.7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780,000.00
其中：江苏飞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80,000.00
肥西绿辉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肥恒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淄博青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1,382,421.11
其中：泗洪润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7,267,434.94
扬中市阜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6,490,689.71
灌云中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4,752,174.46
江苏飞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52.07
连云港易睐珂新能源有限公司	8,617,832.44
肥西绿辉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126,667.62
合肥恒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243,952.63
东营市津禾光伏有限公司	25,256,614.12

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4,212,449.36
淄博青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409,353.7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602,421.1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29,048,896.26	2,065,135,479.62
其中：库存现金	43,882.97	50,140.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64,388,906.42	1,882,144,139.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4,616,106.87	182,941,200.3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9,048,896.26	2,065,135,479.6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000,000.00	详见本附注“十四、1 重要承诺事项”
应收票据		
存货	13,530,023.05	UAB ELGAMA ELEKTRONIKA 抵押给当地银行取得银行保函；到期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901,150.00	
固定资产	211,921,002.67	详见本附注“十四、1 重要承诺事项”
无形资产	32,217,373.75	详见本附注“十四、1 重要承诺事项”
合计	296,569,549.47	/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5,779,169.13
其中：美元	34,477,122.02	6.5584	226,115,410.68
欧元	1,256,226.11	7.8023	9,801,452.98
港币	299,277.03	0.8359	250,165.67
卢布	10,900.00	0.1135	1,237.15
澳元	473,443.35	5.0928	2,411,152.29
新元	1,474,422.06	4.8831	7,199,750.36
应收账款			78,309,338.89
其中：美元	10,525,045.59	6.5342	68,772,752.88
欧元	1,112,935.67	7.8023	8,683,457.98
澳元	167,516.50	5.0928	853,128.03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预付账款			246,690.90
美元	18,716.53	6.5342	122,297.56
欧元	10,656.50	7.8023	83,145.21
新元	8,447.12	4.8831	41,248.13
外币核算-应付账款			20,901,955.53
美元	620,415.05	6.5342	4,053,916.03
欧元	1,905,244.91	7.8023	14,865,292.37
澳元	389,323.58	5.0928	1,982,747.13
外币核算-预收账款			1,051,242.70
美元	149,390.22	6.5342	976,145.56
欧元	9,625.00	7.8023	75,097.14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 UAB ELGAMA ELEKTRONIKA 主要经营地在立陶宛，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基于经营地适用货币为欧元。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MWp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拨款	8,290,415.34	递延收益	404,531.88
公共租赁住房项目拨款	2,692,644.01	递延收益	172,790.04
智能表生产线项目补贴	1,499,999.92	递延收益	500,000.04
发展和改革局转型升级资金	4,0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00
立陶宛政府补助	2,172,566.04	递延收益	
清洗行业含氢氯氟烃淘汰项目	1,369,000.00	递延收益	
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工业经济奖励	980,000.00	营业外收入	980,000.00
其他	1,649,827.85	营业外收入	1,649,827.85
软件退税款	3,717,693.13	其他收益	3,717,693.13
光伏电站节能项目	3,400,000.00	其他收益	3,400,000.00
2017 年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700,000.00	其他收益	1,700,000.00
2016 年度工业经济相关考核奖励	1,60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0
2016 年江苏省“双创计划”资助	1,40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0
土地使用税奖励资金	644,700.00	其他收益	644,700.00
2017 年省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6 年省电力需求侧管理专项资金（第一批）支持项目补助资金	444,000.00	其他收益	444,000.00
“东疆英才计划”资助奖励	240,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0
2016 年度启东科技项目经费奖励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启东市科学技术局	205,050.00	其他收益	205,050.00
2016 年度产学研合作项目补助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2016 年度汇龙镇经济转型升级奖励	129,000.00	其他收益	129,000.00
其他	531,635.32	其他收益	531,635.3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泗洪润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6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6 月 30 日	股权过户变更	780,984.63	285,615.49
扬中市阜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4 月 30 日	股权过户变更	4,989,420.42	2,521,986.97
邳州市城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股权过户变更		-349.98
兴化市旭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0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11 月 30 日	股权过户变更		
东海县中盛红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4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7 月 31 日	股权过户变更		-5,180.23
灌云中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9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6 月 30 日	股权过户变更	1,412,171.61	611,034.50
江苏飞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7 日	13,200,000.00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股权过户变更	5,333,939.85	4,600,302.65
连云港易睐珂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6 月 30 日	股权过户变更	790,466.34	185,770.58
肥西绿辉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3 日	1,000,000.00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6 月 30 日	股权过户变更	1,616,162.41	425,695.41
合肥福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8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股权过户变更		-99.68
合肥恒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3 日	1,000,000.00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6 月 30 日	股权过户变更	598,486.83	73,198.53
合肥慧天云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10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股权过户变更		2.86
合肥吉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股权过户变更		100.42
东营市津禾光伏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9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6 月 30 日	股权过户变更	4,221,923.58	2,127,325.57
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9 日	2,000,000.00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6 月 30 日	股权过户变更	6,395,305.99	2,445,840.41
淄博青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31 日	500,000.00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7 月 31 日	股权过户变更	2,647,507.69	933,192.85
淄博开耀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10 月 31 日	股权过户变更		-11,059.55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泗洪润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扬中市阜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灌云中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飞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3,2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3,2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5.06	-9,691.23	-25.54	12,848,593.3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5.06	9,691.23	25.54	351,406.63

合并成本	连云港易睐珂新能源有限公司	肥西绿辉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合肥恒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56	999,577.62	999,512.6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7.56	422.38	487.37

合并成本	东营市津禾光伏有限公司	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淄博青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0.00	5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			

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000,000.00	5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36.89	1,992,981.67	496,593.3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636.89	7,018.33	3,406.67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泗洪润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扬中市阜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6,257,116.25	16,257,116.25	42,869,801.99	42,869,801.99
货币资金	7,267,434.94	7,267,434.94	16,490,689.71	16,490,689.71
应收款项			322,656.88	322,656.88
存货			112,566.45	112,566.45
固定资产	8,245,522.48	8,245,522.48	25,007,552.29	25,007,552.29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4,158.83	744,158.83	936,336.66	936,336.66
负债：	16,257,151.31	16,257,151.31	42,879,493.22	42,879,493.22
借款				
应付款项	8,409,754.53	8,409,754.53	22,361,275.32	22,361,27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应付款	8,245,522.48	8,245,522.48	25,007,552.29	25,007,552.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8,125.70	-398,125.70	-4,489,334.39	-4,489,334.39
净资产	-35.06	-35.06	-9,691.23	-9,691.23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5.06	-35.06	-9,691.23	-9,691.23

	灌云中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飞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9,755,242.83	29,755,242.83	81,761,739.19	81,761,739.19
货币资金	14,752,174.46	14,752,174.46	5,252.07	5,252.07
应收款项			1,840,000.00	1,840,000.00
存货				
固定资产	14,953,666.67	14,953,666.67	78,846,110.49	78,846,110.49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401.70	49,401.70	1,070,376.63	1,070,376.63
负债：	29,755,268.37	29,755,268.37	68,913,145.82	68,913,145.82
借款				
应付款项	15,219,198.87	15,219,198.87	68,913,145.82	68,913,145.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应付款	14,953,666.67	14,953,666.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7,597.17	-417,597.17		
净资产	-25.54	-25.54	12,848,593.37	12,848,593.3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5.54	-25.54	12,848,593.37	12,848,593.37

	连云港易睐珂新能源有限公司		肥西绿辉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8,376,752.93	18,376,752.93	19,082,010.87	19,082,010.87
货币资金	8,617,832.44	8,617,832.44	1,126,667.62	1,126,667.62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9,757,770.49	9,757,770.49	17,955,343.25	17,955,343.25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0.00	1,150.00		
负债：	18,376,770.49	18,376,770.49	18,082,433.25	18,082,433.25
借款				
应付款项	9,874,294.63	9,874,294.63	2,450,375.96	2,450,375.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应付款	9,757,770.49	9,757,770.49	17,955,343.25	17,955,343.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55,294.63	-1,255,294.63	-2,323,285.96	-2,323,285.96
净资产	-17.56	-17.56	999,577.62	999,577.6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7.56	-17.56	999,577.62	999,577.62

	合肥恒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东营市津禾光伏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9,774,523.14	9,774,523.14	67,029,719.93	67,029,719.93
货币资金	1,243,952.63	1,243,952.63	25,256,614.12	25,256,614.12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7,910,497.69	7,910,497.69	40,737,816.66	40,737,816.66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0,072.82	620,072.82	1,035,289.15	1,035,289.15
负债：	8,775,010.51	8,775,010.51	67,032,356.82	67,032,356.82
借款				
应付款项	1,890,859.43	1,890,859.43	30,743,975.84	30,743,975.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应付款	7,910,497.69	7,910,497.69	40,737,816.66	40,737,816.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26,346.61	-1,026,346.61	-4,449,435.68	-4,449,435.68
净资产	999,512.63	999,512.63	-2,636.89	-2,636.8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99,512.63	999,512.63	-2,636.89	-2,636.89

	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淄博青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98,382,529.78	98,382,529.78	41,729,572.53	41,729,572.53
货币资金	34,212,449.36	34,212,449.36	12,409,353.76	12,409,353.76
应收款项	502.91	502.91		
存货	258,309.41	258,309.41	282,629.46	282,629.46
固定资产	60,174,405.00	60,174,405.00	26,469,728.01	26,469,728.01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36,863.10	3,736,863.10	2,567,861.30	2,567,861.30
负债：	96,389,548.11	96,389,548.11	41,232,979.20	41,232,979.20
借款				
应付款项	41,156,336.94	41,156,336.94	17,062,075.42	17,062,075.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应付款	60,174,405.00	60,174,405.00	26,697,978.90	26,697,978.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41,193.83	-4,941,193.83	-2,527,075.12	-2,527,075.12
净资产	1,992,981.67	1,992,981.67	496,593.33	496,593.33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992,981.67	1,992,981.67	496,593.33	496,593.33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100.00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17年1月31日	股权变更日	501,402.46	-1,013,889.23	31,475,426.22	-7,940,683.31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现金	37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347,194,529.77	346,524,462.44
货币资金	27,221,820.91	9,036,982.35
应收款项	2,092,324.85	2,310,291.67
存货	185,529.52	108,296.82
固定资产	130,742,655.92	131,737,562.59
无形资产	61,365,213.37	61,479,700.71
其他流动资产	85,000,000.00	115,000,000.00
在建工程	22,175,386.64	9,745,174.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411,598.56	17,106,454.02
负债:	4,390,139.71	2,706,183.15
借款		
应付款项	4,390,139.71	2,706,183.15
净资产	342,804,390.06	343,818,279.2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42,804,390.06	343,818,279.29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UAB ELGAMA ELEKTRONIKA	立陶宛	立陶宛	制造业	6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永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庆	安庆	制造业	100		设立
江苏林洋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服务业	100		设立
江苏林洋微网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制造业	51.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林洋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		设立
南京林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林洋能效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服务业		60	设立
南通林洋电气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制造业	100		设立
武汉奥统电气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制造业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林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制造业	100		设立
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制造业	100		设立
宿迁林洋光电有限公司	宿迁	宿迁	制造业		100	设立
林洋新能源澳洲有限公司	澳洲	澳洲	贸易	100		设立
新加坡林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贸易	100		设立
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制造业		100	设立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泗洪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泗洪	泗洪	制造业		100	设立
江苏林洋光伏运维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服务业	100		设立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光伏电站	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光伏应用系统及产品	100		设立
南京华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泗洪润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泗洪	泗洪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泗洪县华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泗洪	泗洪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泗洪县永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泗洪	泗洪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盐城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盐城	盐城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中市阜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扬中	扬中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林洋零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邳州市城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邳州	邳州	光伏电站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化市旭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兴化	兴化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泗洪永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泗洪	泗洪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东海县中盛红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海	东海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灌云华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灌云	灌云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灌云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灌云	灌云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灌云中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灌云	灌云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飞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连云港易睐珂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连云港林洋新能源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连云港首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海门市林洋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海门	海门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南通华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南通林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江苏永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南通市华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启东市华虹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启东市华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如皋市林洋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如皋	如皋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启东市永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启东	启东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沈阳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凤城林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凤城	凤城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沈阳林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铁岭林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铁岭	铁岭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铁岭林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铁岭	铁岭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辽宁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铁岭林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铁岭	铁岭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安徽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亳州市谯城区华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亳州	亳州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亳州市谯城区华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亳州	亳州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亳州市谯城区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亳州	亳州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肥东县永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肥东	肥东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肥西绿辉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肥西	肥西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阜阳华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阜阳	阜阳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阜阳金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阜阳	阜阳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阜阳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阜阳	阜阳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临泉永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临泉	临泉	光伏电站		90	设立
阜阳永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阜阳	阜阳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阜阳永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阜阳	阜阳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合肥福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肥东	肥东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恒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肥西	肥西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慧天云网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吉田新能源有限公司	肥东	肥东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界首市金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界首	界首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界首市永明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界首	界首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濉溪县永瑞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濉溪	濉溪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濉溪永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濉溪	濉溪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太和县金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太和	太和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太和县天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太和	太和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萧县华丰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萧县华耀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萧县裕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宿州金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颍上华盛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颍上	颍上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颍上华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颍上	颍上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颍上永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颍上	颍上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宿州金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	宿州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灵璧华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灵璧	灵璧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灵璧灵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灵璧	灵璧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灵璧县明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灵璧	灵璧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河南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商丘	商丘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商丘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商丘	商丘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商丘市鑫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商丘	商丘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城永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永城	永城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永城永强农业有限公司	永城	永城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安丘晨晖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丘	安丘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安丘汇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丘	安丘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安丘永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丘	安丘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德州市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德州	德州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德州永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德州	德州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东营三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	东营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营市津禾光伏有限公司	东营	东营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营华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营	东营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东营永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	东营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冠县华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冠县	冠县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惠民县永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惠民	惠民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潍坊滨海融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潍坊	潍坊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潍坊	潍坊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潍坊祥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潍坊	潍坊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夏津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夏津	夏津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淄博青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淄博	淄博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淄博开耀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淄博	淄博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微山永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微山	微山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河北林洋微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光伏电站	100		设立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风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围场	围场	光伏电站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1.00%	28,016,120.21	40,300,000.00	123,936,417.4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51,760,052.09	922,186,638.72	1,073,946,690.81	218,151,796.01	456,000,000.00	674,151,796.01	215,965,052.01	984,575,647.28	1,200,540,699.29	254,120,385.81	507,000,000.00	761,120,385.8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68,847,558.95	90,374,581.32	90,374,581.32	254,098,128.51	165,656,111.17	85,099,134.70	85,099,134.70	48,370,091.7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濉溪县永瑞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萧县裕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45,246.44	199,189.71
差额	-545,246.44	-99,189.7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45,246.44	-99,189.71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华源仪器仪装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南京市	49		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8,041,817.75		292,614,318.00	
非流动资产	8,536,238.10		10,603,225.19	
资产合计	236,578,055.85		303,217,543.19	
流动负债	119,322,706.16		186,304,254.3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19,322,706.16		186,304,254.3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7,255,349.69		116,913,288.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7,455,121.34		57,287,511.55	
调整事项	-516,898.75		-516,898.75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16,898.75		-516,898.7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6,938,222.59		56,770,612.8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3,335,182.91		158,894,269.14
净利润		342,060.80		205,081.1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42,060.80		205,081.1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25,882.76	11,498,930.39
四川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7,711.14	2,662,082.54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233,593.90	14,161,012.9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32,580.97	1,267,556.4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32,580.97	1,267,556.49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最大风险敞口等于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

公司赊销客户主要系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和地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及其他大型企业，该类客户整体信用风险较低，公司预计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

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浮动利率银行贷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贷款余额 206,444.19 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浮 100 个基准点，增加利息支出 2,064.44 万元，占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3.01%，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年末公司持有外币计量的金融工具余额较低（详见本附注五、（五十四）外币货币性项目），公司预计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投资活动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年末公司速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639,550.83 万元，各项流动负债余额合计为 307,569.87 万元，速动比率 2.08，公司预计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启东	电子产品销售、投资及资产管理、管理咨询	3,000 万元	40.54	40.5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陆永华，其持有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启东市华虹电子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0.54%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陆永华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毛彩虹	其他
陆永新	其他
郭艳	其他
南通林洋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通林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华乐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其他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绿化景观	415,310.11	318,098.00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原材料		1,538.45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电站系统工程	12,188,772.16	4,834,817.53
南通林洋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405,405.41	17,406,567.56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原材料	178,799.7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4,442,947.71	77,093,588.16
南通林洋房地产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9,270.08	38,525.64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566.04	281,226.4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通林洋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承包权		23,827.80
盐城林洋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承包权		27,978.72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700,000.00	700,000.00
阜阳林洋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承包权	255,427.5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2,600,000.00	2,600,000.00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员工宿舍	1,056,000.00	1,056,000.00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450,000.00	450,000.00
江苏华乐光电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3,9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陆永华、毛彩虹	4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2018 年 12 月	否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65,000,000	2015 年 1 月	2020 年 1 月	否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018 年 10 月	否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陆永华、毛彩虹	200,000,000	2017 年 7 月	2018 年 5 月	否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7 年 6 月	2019 年 5 月	否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7 年 5 月	2018 年 5 月	否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陆永华	50,000,000	2017 年 2 月	2018 年 2 月	否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2017 年 12 月	是
陆永华、毛彩虹	80,000,000	2016 年 8 月	2017 年 8 月	是
陆永华	200,000,000	2017 年 4 月	2018 年 4 月	否
公司、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林洋能源（上海）有限公司（注）	27,000,000 美元	2017 年 5 月	2018 年 5 月	否
公司、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	22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017 年 11 月	是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 年 7 月	2018 年 5 月	否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 年 5 月	2018 年 6 月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为担保，详见本附注十四。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启东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收购华乐光电股权	370,0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08.58	990.6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做为承租人与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

承租方名称	签订时间	租金总额		租赁期限	本期支付金额
		本金	利息		
商丘市鑫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370,989,597.60	82,851,047.42	6 年	84,237,825.50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风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68,165,769.44	63,066,427.32	10 年	27,343,520.55
扬中市阜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5,007,552.29	4,647,549.40	注	26,057,800.03
肥西绿辉光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17,955,343.25	5,032,499.29	8 年	1,715,483.41
合肥恒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7,910,497.69	2,217,143.58	8 年	755,782.14
东营市津禾光伏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40,737,816.66	11,417,940.09	注	41,473,360.57
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60,174,405.00	17,181,359.67	注	61,655,978.44
灌云中森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4,953,666.67	4,191,193.44	8 年	1,428,698.24
连云港易睐珂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9,757,770.49	2,734,894.70	8 年	932,273.66
泗洪润晖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8,245,522.48	2,311,043.87	8 年	787,790.96
淄博青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6,549,376.14	7,441,223.16	8 年	2,536,571.65

注：扬中市阜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东营市津禾光伏有限公司、潍坊创能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2017 年 10 月 9 日、2017 年 10 月 25 日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终止协议》，合同终止。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通林洋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3,827.80	1,191.39
应收账款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81,189,925.37	7,399,142.00	120,485,123.62	7,342,161.90
应收账款	盐城林洋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31,056.38	1,552.82
应收票据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700,000.00		3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精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72,250.31	1,118,875.18
应付账款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406,502.72	227,703.01
应付账款	南通林洋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32,302.24	14,499,670.83
应付账款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6,415.10	
其他应付款	南通林洋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通华虹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6,963.25
其他应付款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9,622.64	
长期应付款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40,556,982.34	659,877,579.21
未确认融资费用	南京华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749,378.67	120,722,212.17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56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	

剩余期限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公司计划向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29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360 万股，其中次授予 2,200 万股，预留 160 万股，授予价格为 4.50 元/股。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48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预留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50%：50%的比例分两期解锁。

本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公司业绩条件为：以 2015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各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 2015 年相比，增长比例分别不低于 43%、67%、88%，即绝对数额分别不低于 7.0 亿元、8.2 亿元、9.2 亿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并剔除本次及其他激励计划激励成本影响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2017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公司激励对象人数由 229 名变更为 221 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360 万股变更为 2,316 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200 万股变更为 2,156 万股，预留授予数量 160 万股不变；同时确定以 2017 年 2 月 7 日为授予日，向 2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2,156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7 年 12 月 21 日为授予日，向 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下列土地使用权、房产及固定资产抵押给银行，为取得银行最高额授信作担保：

土地使用权及房产名称及座落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最高额授信金额（万元）	贷款余额（万元）	最高额授信期限
土地使用权：			40,000.00	17,000.00	2015.11.16-2018.12.31
启东市汇龙镇华石村土地使用权 39,835.00 平方米	5,994,630.68	4,560,801.35			
启东市汇龙镇华石村土地使用权 11,801.60 平方米	1,587,956.00	1,221,938.29			
启东市汇龙镇华石村土地使用权 29,829.00 平方米	4,526,467.00	3,440,115.10			
房产：					
启东经济开发区林洋路 666 号电表楼	46,176,575.74	15,170,357.14			
启东经济开发区林洋路 666 号行政楼	46,606,508.59	20,331,102.52			
启东经济开发区林洋路 666 号生产车间	27,141,659.58	14,980,933.87			
土地使用权：					
安庆市大桥开发区土地使用权 80,588.43 平方	26,179,717.80	22,994,519.01	1,000.00	1,000.00	2017.3.9.-2018.3.5
房产：					
宜秀区文苑路 222 号综合楼 1-3 层	7,016,916.24	5,057,179.22			
宜秀区文苑路 222 号一号厂房 1-2 层	20,660,762.30	14,993,775.61			
宜秀区文苑路 222 号二号厂房 1-2 层	19,579,730.97	14,742,934.84			
宜秀区文苑路 222 号 1 号倒班楼 1-4 层	5,444,553.08	3,911,419.91			
宜秀区文苑路 222 号 2 号倒班楼 1-4 层	5,351,456.01	3,840,573.19			
光伏电站：					
金东纸业厂房屋顶一期 20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设备	130,652,450.42	118,892,726.37	12,000.00	7,825.00	2016.3.4-2026.3.10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下列其他资产质押给银行，为取得银行最高额授信作担保：

其他质押资产名称	公司名称	评估价值（万元）	最高额授信金额（万元）	贷款余额（万元）	最高额授信期限
乾华 135MW 光伏发电项目电费收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	337,702.50	60,000.00	50,700.00	2015.9.7-2023.

其他质押资产名称	公司名称	评估价值（万元）	最高额授信金额（万元）	贷款余额（万元）	最高额授信期限
费权	有限公司				9.6
中国工商银行银行定期存单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3,000.00	2017.1.16-2020.1.15
灵璧浍沟凤山 20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	灵璧华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559.00	11,000.00	9,900.00	2016.12.16-2027.1.4
灵璧浍沟 20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	灵璧灵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5.00	11,000.00	9,575.00	2016.12.16-2027.1.4
阜阳市颍东区新乌江镇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	阜阳永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9,892.00	8,900.00	8,850.00	2016.12.1-2026.11.30
阜阳市颍泉区伍明镇梁营村 20MW 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	阜阳金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3,078.00	19,900.00	19,850.00	2016.12.1-2026.11.30
萧县西瓣山 20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	萧县裕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5.00	11,000.00	10,660.00	2017.4.26-2027.4.25
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	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82.00	12,000.00	7,825.00	2016.3.4-2026.3.10

其他说明：

2015 年 9 月 7 日，公司为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抵押贷款 57,000 万元中的 39,33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公司项目光伏电站的电费收益权项下权益为质押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取得贷款余额 50,700.00 万元。

2017 年 1 月 16 日，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中国工商银行定期存单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克托支行申请 3,000.00 万元贷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取得贷款余额 3,000.00 万元。

2016 年 11 月 1 日，公司为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启东支行申请 4,00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保证担保不超过 4,000.00 万元。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为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南京江宁支行申请不超过 12,00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光伏电站全部设备和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本次贷款

提供抵质押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苏昆瑞新能源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7,825.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及林洋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等额 2,700 万美元，公司及上述两家下属公司就使用该综合授信额度相互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14,901.12 万元。

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及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为启东市华虹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启东支行申请不超过 8,00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启东市华虹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7,400.00 万元。

2016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为启东市华虹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启东支行申请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启东市华虹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7,400.00 万元。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向比利时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等额 22,000.00 万元，公司及上述下属公司就使用该综合授信额度相互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为灵璧华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分行和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1,00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灵璧华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公司项目光伏电站的电费收费权项下权益为质押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灵璧华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9,900.00 万元。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为灵璧灵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分行和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1,00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灵璧灵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公司项目光伏电站的电费收费权项下权益为质押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灵璧灵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9,575.00 万元。

2016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为阜阳永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分行和阜阳分行申请不超过 8,90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阜阳永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公司项目光伏电站的电费收费权项下权益为质押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阜阳永明农业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8,850.00 万元。

2016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为阜阳金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分行和阜阳分行申请不超过 19,90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阜阳金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公司项目光伏电站的电费收费权项下权益为质押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阜阳金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19,850 万元。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为萧县裕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分行和萧县分行申请不超过 11,00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萧县裕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

公司项目光伏电站的电费收费权项下权益为质押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萧县裕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10,660.00 万元。

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及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为启东市华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启东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启东市华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取得银行贷款余额 85,00.00 万元。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本次利润实施方案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实施。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4,656,745.08	100.00	100,168,979.93	9.68	934,487,765.15	1,145,413,653.58	100.00	90,265,063.04	7.88	1,055,148,590.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34,656,745.08	/	100,168,979.93	/	934,487,765.15	1,145,413,653.58	/	90,265,063.04	/	1,055,148,590.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41,410,705.32	42,070,535.27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12 个月	841,410,705.32	42,070,535.27	5.00
1 年以内小计	841,410,705.32	42,070,535.27	5.00
1 至 2 年	119,862,653.32	11,986,265.33	10.00
2 至 3 年	38,958,867.30	11,687,660.19	30.00
3 年以上	34,424,519.14	34,424,519.14	100.00
合计	1,034,656,745.08	100,168,979.9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903,916.8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30,808,333.76	12.64	6,540,416.69
第二名	81,189,925.37	7.85	5,179,252.45
第三名	44,736,590.12	4.32	2,236,829.51
第四名	43,675,959.93	4.22	2,183,798.00
第五名	38,238,204.19	3.70	1,911,910.21
合计	338,649,013.37	32.73	18,052,206.8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6,364,896.47	100.00	58,641,140.50	5.16	1,077,723,755.97	14,664,436.80	100.00	2,565,966.36	17.50	12,098,470.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36,364,896.47	/	58,641,140.50	/	1,077,723,755.97	14,664,436.80	/	2,565,966.36	/	12,098,470.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33,002,067.54	56,650,103.38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12 个月	1,133,002,067.54	56,650,103.3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33,002,067.54	56,650,103.38	5.00
1 至 2 年	1,032,851.80	103,285.18	10.00
2 至 3 年	631,750.27	189,525.08	30.00
3 年以上	1,698,226.86	1,698,226.86	100.00
合计	1,136,364,896.47	58,641,140.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075,174.1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583,265.18	12,199,924.52
备用金	2,288,374.71	1,213,507.22
代收代付款项	1,397,586.34	1,151,005.06
企业间往来	1,124,095,670.24	100,000.00
合计	1,136,364,896.47	14,664,436.8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资金划拨	670,000,000.00	1 年以内	58.96	33,500,000.00
启东市永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资金划拨	140,000,000.00	1 年以内	12.32	7,000,000.00
濉溪县永瑞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资金划拨	121,735,582.00	1 年以内	10.71	6,086,779.10
惠民县永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资金划拨	80,000,000.00	1 年以内	7.04	4,000,000.00
亳州市谯城区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资金划拨	24,086,765.60	1 年以内	2.12	1,204,338.28
合计	/	1,035,822,347.60	/	91.15	51,791,117.3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45,397,805.66		4,145,397,805.66	3,894,011,205.66		3,894,011,205.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5,171,816.49		75,171,816.49	70,931,625.73		70,931,625.73
合计	4,220,569,622.15		4,220,569,622.15	3,964,942,831.39		3,964,942,831.3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奥统电气有限公司	17,955,000.00			17,955,000.00		
林洋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南通林洋电气有限公司	3,250,000.00			3,250,000.00		
南京林洋电力科技有	54,685,380.22			54,685,380.22		

限公司						
安徽永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3,293,555.23			183,293,555.23		
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林洋澳洲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223,400.00			6,223,400.00		
江苏林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江苏林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内蒙古乾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090,000.00			180,090,000.00		
安徽林洋新能源科技能限公司	1,190,020,000.00	9,980,000.00		1,200,000,000.00		
UAB ELGAMA ELEKTRONIKA	17,993,870.21			17,993,870.21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江苏林洋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000,000.00		23,000,000.00		
江苏林洋微网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00			19,500,000.00		
河南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75,000,000.00		200,000,000.00		
河北林洋微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3,500,000.00		39,500,000.00		
江苏林洋光伏运维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新加坡林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06,600.00		6,906,600.00		
辽宁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合计	3,894,011,205.66	251,386,600.00		4,145,397,805.6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苏华源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6,770,612.80			167,609.79						56,938,222.59	
江苏华电华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98,930.39	4,250,000.00		1,076,952.37						16,825,882.76	
四川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662,082.54		1,010,000.00	-244,371.40						1,407,711.14	
小计	70,931,625.73	4,250,000.00	1,010,000.00	1,000,190.76						75,171,816.49	
合计	70,931,625.73	4,250,000.00	1,010,000.00	1,000,190.76						75,171,816.49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04,895,543.21	1,389,433,849.67	1,542,678,337.15	1,095,888,584.58
其他业务	43,185,554.57	28,360,914.25	413,730,639.04	349,176,807.44
合计	1,848,081,097.78	1,417,794,763.92	1,956,408,976.19	1,445,065,392.02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858,182.02	8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190.76	2,066,437.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7,493.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3,422,776.81	32,462,369.88
合计	214,281,149.59	34,751,313.34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4,988.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91,535.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460,821.9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13,889.2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13,779.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522,466.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778.83	
合计	7,356,011.5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8	0.39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0	0.39	0.3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陆永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16 日